



# 香港 2017年 银行业 调查报告

[kpmg.com/cn](http://kpmg.com/cn)





# 目录

引言	4
业绩概要	6
香港的未来前景	14
人工智能银行的黎明	18
监管环境:寻找适当的平衡	20
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进一步指引即将出台	22
反洗钱:处于议程的首要位置	26
行为操守:戮力管理行为风险	28
网络安全:香港三管齐下加强网络防卫	32
非财务监管报告:银行业的新焦点	34
税务:香港迎接新的转让定价格局	36
文化:通过正面积极的力量激励员工	40
财务数据摘要	42
毕马威简介	70
联系我们	72

# 5 | 言



**马绍辉 (Paul McSheaffrey)**  
香港银行业主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毕马威公布的第29期香港银行业年度调查结果显示，2016年香港银行业的业绩保持相对稳定，中国经济增长放缓仅对行业产生轻微影响。虽然贷款增长普遍较为缓慢，息差基本持平发展，但由于成本加上信贷问题似乎已受到控制，香港银行业的整体盈利仍然保持相对稳定。

风险和监管要求无疑将会继续是香港银行重点关注的事项，也通常是我们与客户优先讨论的事项之一。财务特别行动组织 (FATF) 即将在2018年年中对香港进行新一轮相互评核，这对香港银行业来说是一项重要事件。因此，我们预计香港的监管机构将会在未来12至18个月，加强对反洗钱及认识你的客户 (KYC) 方面事项的监管。与此同时，我们也看到银行业的各个领域更加重视行为操守和公平地对待所有客户的要求。

然而，我们必须注意的是，当局颁布新规则的步伐正在减慢，银行在未来的主要工作重点是要确保现行的监管规则得到有效落实。

虽然监管事务和市场环境不明朗继续为香港部分银行带来重重挑战，但银行业在提高盈利能力及推动业务增长方面也存在着众多机遇。全球而言，我们看到美国息率上升，这可能会令整个银行业在2017年的利润有所上升。

环顾邻近地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角色多年来一直是讨论的重点。我们相信香港在这方面的未来发展前景一片光明。目前有多项新的发展和倡议将有助香港保留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以及在全球和地区作为“超级连系人”的角色。例如，香港在中国的“十三五”规划、“一带一路”倡议中发挥重要作用，将会为香港金融服务业的发展带来重要机遇。

此外，香港与中国股票市场的连系并继续发展成为财富管理枢纽，将为银行业提供新的增长途径。然而，尽管机遇处处，但香港在基础设施和政策方面仍有大量工作需要进行以促进增长。

最后，数字创新高速发展以及人工智能、认知运算和机器人等技术的发展正在为银行业创造新的发展机遇。这些科技也正在改变银行与客户的互动模式，并重新定义银行的角色。银行若能尽早掌握这一变化，并集中在整个机构内实现数字创新，便越能随着时间推移，建立竞争优势。

希望我们对香港银行业2017年发展趋势的观点能对各位读者有所启发，谢谢！



# 业绩概要



**马绍辉 (Paul McSheaffrey)**  
香港银行业主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随着香港和全球市场增长放缓，2016年对香港银行业来说仍然是充满挑战的一年。2016年整体而言，香港全年经济增长1.9%，较2015年增长2.4%有所放缓，这反映香港银行业的业绩整体基本持平发展。

贷款组合录得增长，但由于息差基本持平发展削弱了银行的收入增长。减值贷款略有增加，但仍处于业界可以接受的稳健水平。成本收入比率继续持平发展。这导致银行业的盈利能力与2015年相比处于相若水平。

所有这些因素使香港银行业处于一个微妙的环境。虽然近期的历史表现并不太引人注目，但香港在中国的“十三五”规划、“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角色以及数字创新的急速发展为部分大型银行未来的强劲发展带来重要机遇。

在本调查报告中，我们分析<sup>1</sup>了香港十大本地注册持牌<sup>2</sup>银行的一些重要指标。

<sup>1</sup> 分析对象是在香港金融管理局注册的金融机构。

<sup>2</sup> 本报告所述的十大本地注册持牌银行是指本地注册银行中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值最高的十家银行。

# 净息差

香港银行在2016年继续在低息环境下经营。继美国在2016年12月中加息之后，香港金管局的基准利率由0.75%上调到1%。但是，这对银行在2016年的基准利率或息差并无明显的即时影响。零售银行的利率继续处于低位。最优惠贷款利率在2016年维持不变在约5%的水平，与2015年相若。

受访银行的平均净息差 (NIM)<sup>3</sup> 与2015年12月31日相比轻微下降1个基点。十大本地持牌银行中，2016年的平均净息差为1.43%，2015年则为1.48%。恒生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汇丰)在2016年12月31日继续是十大本地持牌银行中取得最高净息差的两家银行。

尽管客户贷款的利差收窄，但由于客户存款利差有所改善，加上投资组合的回报增加，恒生的净息差改善至1.85% (较2015年上升2个基点)<sup>4</sup>。汇丰的净息差维持在1.75% (较2015年下降3个基点)，主要是由于中国内地业务的利差下降，但香港业务的利差上升抵销了部分影响。中国内地业务净息差下降，主要是由于客户借贷业务的利差收窄，投资业务中的再投资收益下降，加上净无息资金的贡献下降所致。香港业务的净息差上升，则是由于客户存款的利差有所增加所致<sup>5</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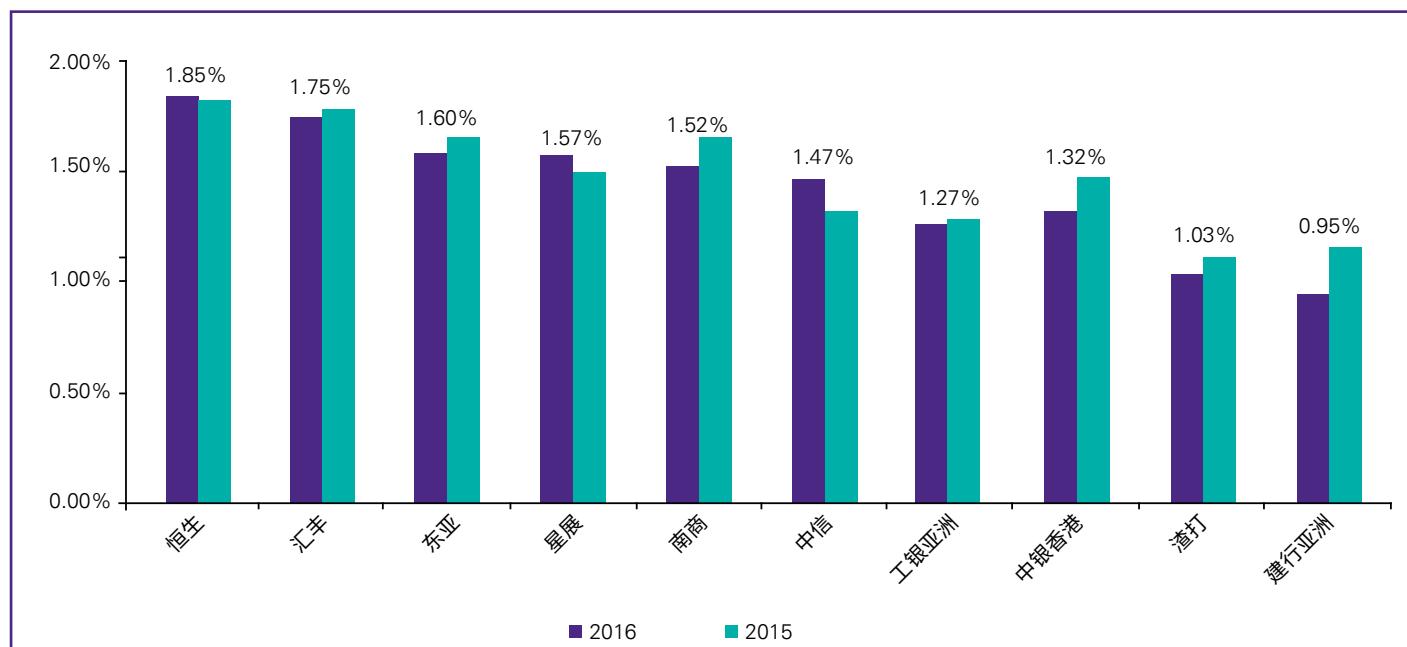
在十大本地注册银行中，中信银行的净息差录得最大增幅 (14个基点)，而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建行亚洲)、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和南洋商业银行的净息差跌幅最大，分别达19、16和13个基点。

<sup>3</sup> 净息差资料根据可获得的资料，从公开发布的财务报表摘录或根据年度化净利息收入和附息资产或总资产计算得出。

<sup>4</sup>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2016年业绩摘要第7页，[https://www.hangsheng.com/cms/fin/file/statement/ar\\_2016\\_en.pdf](https://www.hangsheng.com/cms/fin/file/statement/ar_2016_en.pdf)

<sup>5</sup>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会计报表第12页和第13页，[hsbc.com/~media/hsbc-com/investorrelationsassets/hsbc-results/2016/annual-results/the-hong-kong-and-shanghai-banking-corporation-limited/170321-annual-report-and-accounts-2016-en.pdf](http://hsbc.com/~media/hsbc-com/investorrelationsassets/hsbc-results/2016/annual-results/the-hong-kong-and-shanghai-banking-corporation-limited/170321-annual-report-and-accounts-2016-en.pdf)

## 净息差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中信银行的净息差由2015年的1.33%上升至2016年的1.47%，主要是由于银团贷款、结构性融资和跨境融资等利差较高的业务有所增长<sup>6</sup>。

建行亚洲的净息差下降，似乎是由于短期内到期（即1个月或以下）的附息资产大幅增加所致，而该等资产一般利率较低。中银香港的净息差按年同比下降16个基点，这是由于人民币市场利率下降加上中银香港的清算行业务导致人民币资产增加，令人民币资产之平均息差收窄所致<sup>7</sup>。南洋商业银行2016年的净息差下降13个基点。

虽然2016年的息差基本持平发展，但市场仍期待美元加息将会开始推升港元利率，令银行可受惠于更陡削的收益曲线。

## 成本

管理经营成本仍然是寻求提高利润的银行重点关注的领域，推动数字银行的创新科技是减低经营成本的有效途径。我们的分析显示，整体成本基本保持平稳。受访银行的总经营成本轻微下降1.84%，受访银行的整体平均成本收入比率<sup>8</sup>与2015年相比几乎没有变化。受访银行截至2016年度的平均成本收入比率为48%，2015年则为47.6%。

十大受访银行的总经营成本轻微下降2.62%，但被总收入下降3.29%所抵销。在十大受访银行当中，截至2016年的平均成本收入比率与2015年相若，分别为43%和42%。

2016年，中信银行的经营成本录得最大增幅，达9.8%，主要是由于其对科技持续进行投资。中信银行的成本收入比率维持在43.9%的水平，与去年相若<sup>9</sup>。2016年，东亚银行的经营成本的下降幅度最大，达6.3%。该行在2016年初公布了一个为期3年的节省成本计划，重点集中于业务重组，改善经营效率和精简分行网络<sup>10</sup>。

<sup>6</sup>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年报第13页, [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_document/about-us/interim-and-annual-reports/en/2016/annual\\_report.pdf](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_document/about-us/interim-and-annual-reports/en/2016/annual_report.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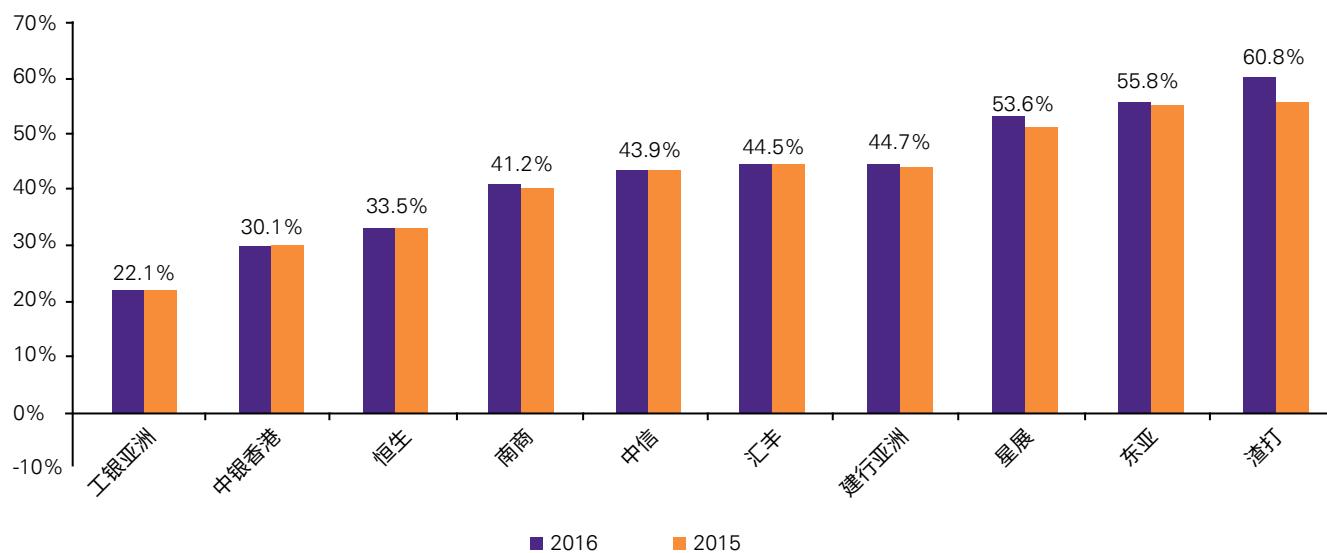
<sup>7</sup>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2016年度业绩公告第16页, [http://www.bochk.com/dam/bochk/an/2017/20170331a\\_en.pdf](http://www.bochk.com/dam/bochk/an/2017/20170331a_en.pdf)

<sup>8</sup> 成本收入比率以经营支出总额除以经营收入总额计算。

<sup>9</sup>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2016年报第13页, [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_document/about-us/interim-and-annual-reports/en/2016/annual\\_report.pdf](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_document/about-us/interim-and-annual-reports/en/2016/annual_report.pdf)

<sup>10</sup> 东亚银行2016年报第8页, [https://www.hkbea.com/pdf/en/about-bea/investor-communication/annual-and-interim-reports/2016/E\\_2016%20Annual%20Report.pdf](https://www.hkbea.com/pdf/en/about-bea/investor-communication/annual-and-interim-reports/2016/E_2016%20Annual%20Report.pdf)

## 成本收入比率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汇丰的经营成本下降2.8%，但被经营收入下降2.7%所抵销。经营成本下降是由于员工成本下降以及在2015年发行150周年钞票相关的一次性费用所致，但被合规和转型计划方面增加的成本所抵销<sup>11</sup>。

在十大本地注册银行当中，渣打银行继续录得最高的成本收入比率，工银亚洲则继续在成本管理方面最具效率。

渣打银行的成本收入比率录得最高增幅，达5.2%，主要是由于经营收入下跌11.5%，而经营开支下跌3.2%所致。渣打银行亦录得最高的成本收入比率，达60.8%，2015年则为55.6%。工银亚洲的成本收入比率最低，于2016年仅为22.1%，与2015保持相同水平。

银行不断在更多的监管和合规活动及基础设施进行投资导致成本上升，继续是大势所趋，但有关金额已趋稳定。随着银行越来越倾向使用科技协助进行合规和维持客户关系等方面的工作，我们可能会开始看到银行成本在未来进一步下降。

<sup>11</sup> 汇丰年报第12页, <http://www.hsbc.com/~/media/hsbc-com/investorrelationsassets/hsbc-results/2016/annual-results/the-hong-kong-and-shanghai-banking-corporation-limited/170321-annual-report-and-accounts-2016-en.pdf>

## 贷款与垫款

截至2016年年底，受访银行的贷款与垫款总额与2015年12月31日相比上升3.4%。这较去年有所改善，其中我们注意到截至2015年年底，贷款与垫款总额较2014年下降2.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贷款与垫款总额达到了港币73,570亿元，较去年的总额港币71,150亿元有所增加。商业贷款、按揭贷款和于香港境外使用的贷款继续占贷款总额的87%，与2015年相若。

若按各类贷款的比例计，商业借贷整体增加约2个百分点（从2015年占贷款与垫款总额的35%增加至2016年的37%），于香港境外使用的贷款下降2个百分点（从2015年占贷款与垫款总额的33%下降至2016年的31%），贸易融资贷款下降约1个百分点（从2015年占贷款与垫款总额的7%下降至2016年的6%）。信用卡贷款和个人贷款于2016年的水平与2015年相若，分别占贷款与垫款总额的2%和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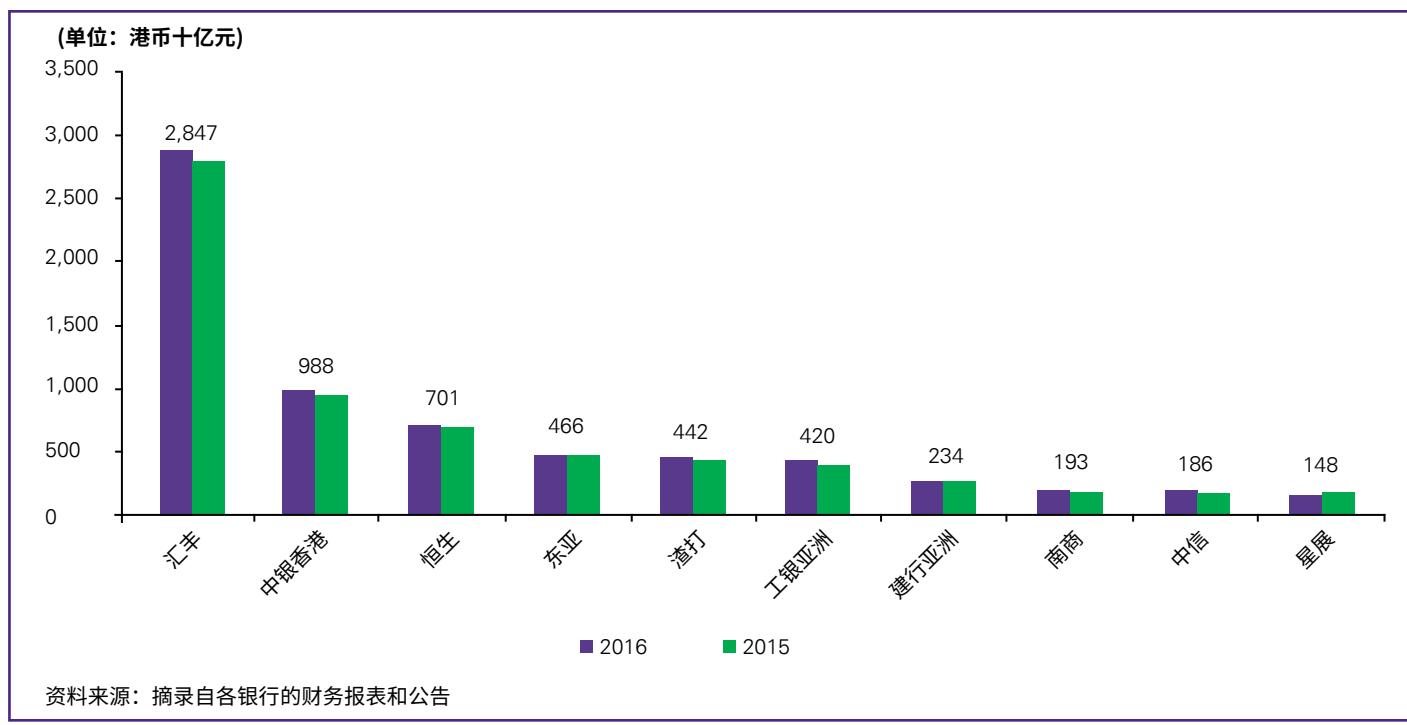
汇丰<sup>12</sup>和中银香港仍是借贷市场的中流砥柱，在2016年12月31日未偿还贷款总额中所占比例高达52%。

汇丰的贷款与垫款总额上升2.6%至港币28,470亿元，主要是由于企业和商业借贷、非银行金融机构借贷和住宅按揭贷款增加所致<sup>13</sup>。

<sup>12</sup> 汇丰的综合业绩包括恒生及汇丰的其他亚洲业务。

<sup>13</sup> 汇丰2016年年报第14页，<http://www.hsbc.com/~/media/hsbc-com/investorrelations/assets/hsbc-results/2016/annual-results/the-hong-kong-and-shanghai-banking-corporation-limited/170321-annual-report-and-accounts-2016-en.pdf>

## 贷款



截至2016年年底，中银香港的贷款与垫款总额较2015年上升 6% 至港币9,880亿元。这是由于在本地市场和东盟地区均录得增长所致<sup>14</sup>。

与2015年12月31日相比，十大本地注册银行的贷款组合录得3.5%，或港币2,240亿元的增幅。南洋商业银行和工银亚洲分别录得13.6%和10%的显著贷款增长，但南洋商业银行是在相对较低的基数下实现显著增幅。

南洋商业银行在截至2016年年底的贷款与垫款总额为港币1,930亿元，较2015年年底的港币1,700亿元有所增加。除了贸易融资外，其整体贷款组合均有增长。工银亚洲的贷款与垫款总额在截至2016年年底为港币4,200亿元，较2015年年底的港币3,820亿元有所增加。商业和个人贷款领域（包括跨境融资）的贷款与垫款业务均有增长<sup>15</sup>。

星展的贷款组合大幅下滑8.54%，是下跌幅度最大的银行。该行的贷款与垫款结余总额由2015年年底的港币1,610 亿元下滑至2016年年底的港币1,480亿元，该行将资金调配至银行同业拆放市场。

## 信贷质量

香港面对全球经济环境不利，特别是中国内地经济增长放缓的影响。这从商品、石油和其他相关行业持续面对价格下行的压力可见一斑。不过，这并没有导致香港的减值贷款大幅增加。

我们对受访银行进行的分析显示，减值贷款与垫款在2016年轻微增加，但香港银行的风险承担的整体信贷质量仍然稳健。受访银行平均减值贷款占垫款总额的比率由2015年的0.52%上升至截至2016年年底的0.64%<sup>16</sup>。虽然不良贷款比率有所增加，但我们认为它仍处于业界可以接受的稳健水平。

在十大银行中，2016年的平均减值贷款比率处于0.82%的水平(较2015年高12个基点)。汇丰的贷款与垫款总额和减值垫款占合计垫款总额和减值垫款总额约40%。汇丰的信贷质量依然强劲，减值贷款比率在2016年年底处于0.68%，于2015年12月底则为0.66%。

<sup>14</sup>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年报第27页, [http://www.bochk.com/dam/bochk/desktop/top/aboutus/ir/docs/finreport/bockholdings/2016ar/e101\\_Fullset.pdf](http://www.bochk.com/dam/bochk/desktop/top/aboutus/ir/docs/finreport/bockholdings/2016ar/e101_Fullset.pdf)

<sup>15</sup> 工银亚洲2016年年报第4页和第30页, [http://v.icbc.com.cn/userfiles/Resources/ICBC/haiwai/Asia/download/EN/2017/2017\\_04\\_19\\_ICBC\\_AR\\_170419\\_E.pdf](http://v.icbc.com.cn/userfiles/Resources/ICBC/haiwai/Asia/download/EN/2017/2017_04_19_ICBC_AR_170419_E.pdf)

<sup>16</sup> 减值贷款比率以减值垫款除以客户垫款总额计算。

星展的减值贷款比率恶化情况最为严重，在截至2016年年底为2.48%，较2015年的1.81%增加0.67%。其减值贷款绝对余额与2015年大致相若，但由于整体贷款余额下降而对有关比率产生影响。减值贷款主要涉及石油和天然气的支持服务<sup>17</sup>。

东亚银行是第二家减值贷款比率恶化情况最为严重的银行，主要是因为其于中国内地的风险承担所致<sup>18</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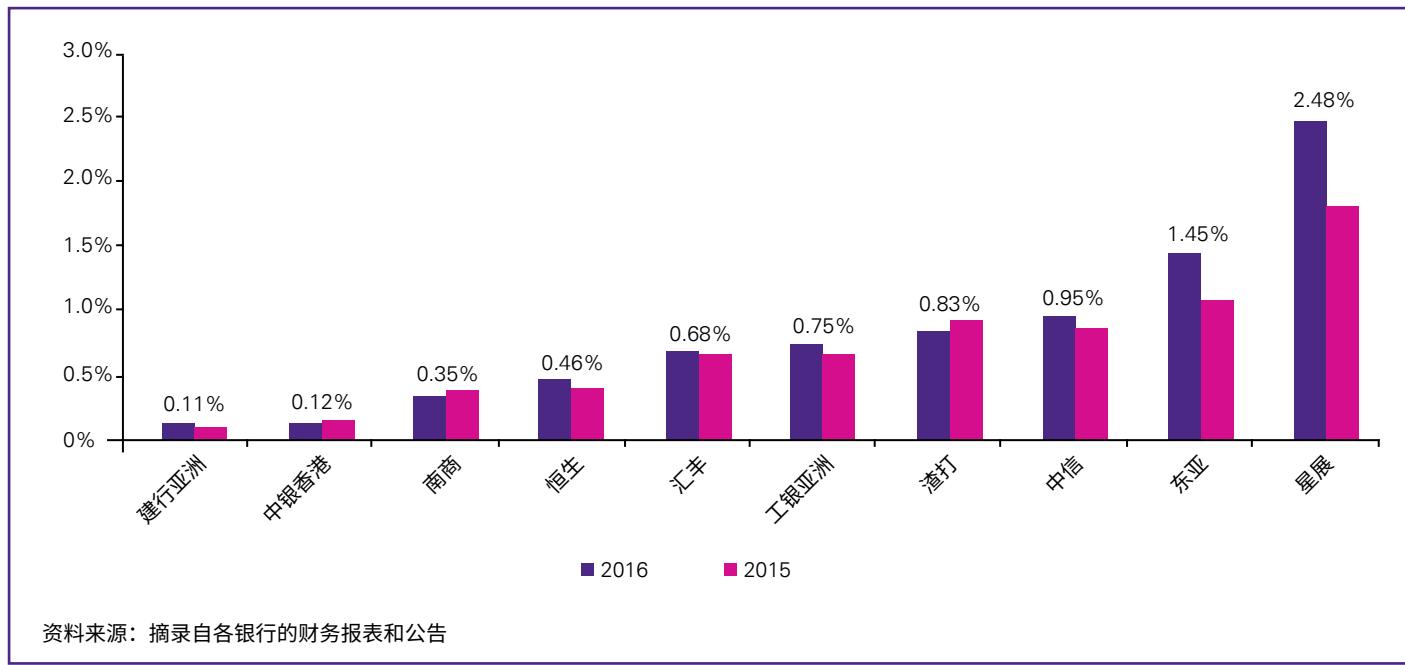
中银香港、南洋商业银行和渣打银行的减值贷款比率有所改善，它们的减值贷款比率均较2015年下跌。中银香港的减值贷款比率为0.12%(较2015年改善了3个基点)。南洋商业银行在2016年的客户垫款总额上升14%，减值垫款增加5%，导致整体减值贷款比率处于0.35%的水平(较2015年改善了3个基点)。渣打银行的客户垫款总额亦录得6%的增幅，加上减值垫款下降3%(较2015年改善了8个基点)。

这些银行的坏账撇账额亦较2015年有所下降，显示2016年的信贷环境有所改善。这意味着贷款减值比率于2016年在质量上有所改善。

<sup>17</sup>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2016年财务业绩第8页, [https://www.dbs.com/iwov-resources/pdf/investor/financial-performance/2016/4Q16\\_performance\\_summary.pdf](https://www.dbs.com/iwov-resources/pdf/investor/financial-performance/2016/4Q16_performance_summary.pdf)

<sup>18</sup> 东亚银行2016年年报第8页, [https://www.hkbea.com/pdf/en/about-bea/investor-communication/annual-and-interimreports/2016/E\\_2016%20Annual%20Report.pdf](https://www.hkbea.com/pdf/en/about-bea/investor-communication/annual-and-interimreports/2016/E_2016%20Annual%20Report.pdf)

## 减值贷款比率



# 非银行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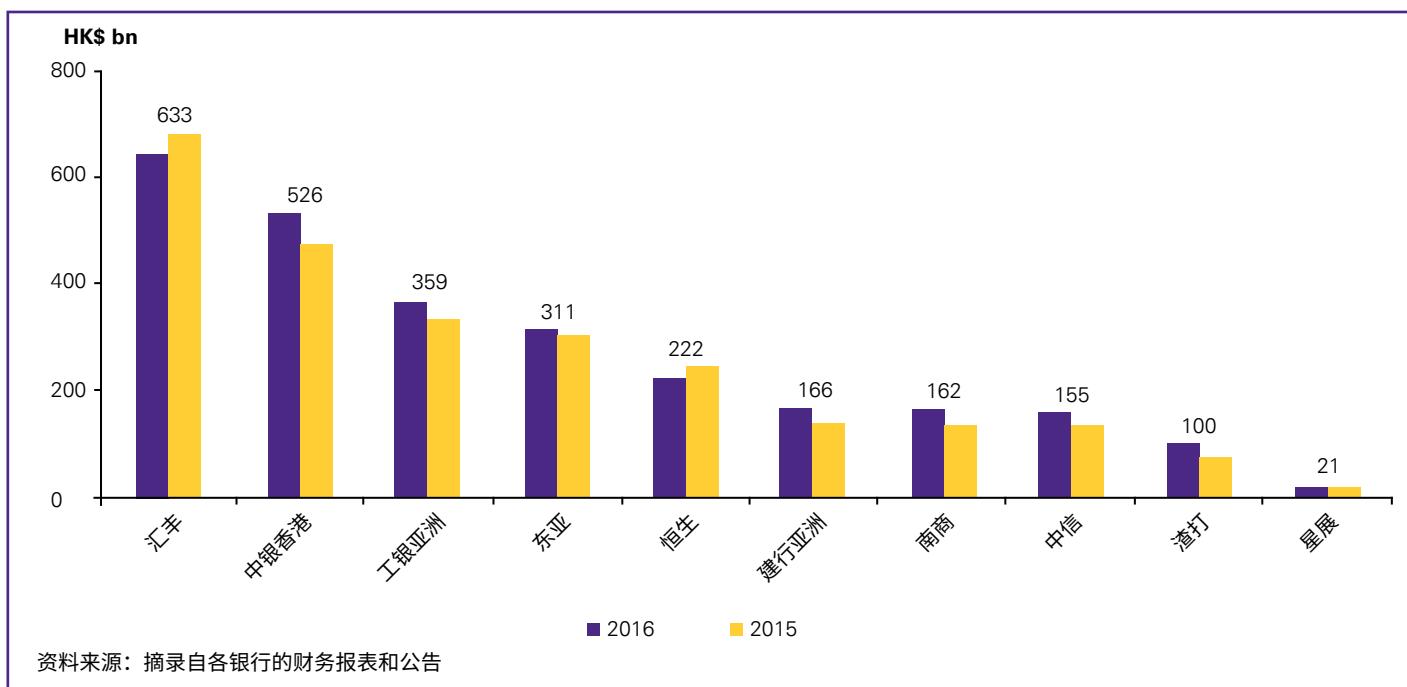
截至2016年年底，受访银行的非银行中国内地相关业务风险承担较2015年上升7%。这与去年相比有所增长，其中我们注意到2015年年底的非银行中国内地风险承担与2014年相比仅增长1%。

整体而言，2016年十大本地注册银行的非银行中国内地风险承担上升5.76%。导致这种增幅出现的主要是中国内地银行的子公司和渣打银行。

在受访银行当中，中银香港、建行亚洲、南洋商业银行、中信银行和渣打银行的非银行中国内地风险承担在2016年录得双位数的增长，增幅分别为港币570亿元（或12.3%）、港币250亿元（或17.8%）、港币260亿元（或19.8%）、港币210亿元（或15.7%）和港币240亿元（或31.8%）。

所有受访的十大银行（恒生和汇丰除外）的非银行中国内地风险承担均有所增加。恒生和汇丰自2015年12月31日以来则分别下滑港币210亿元（或8.5%）和港币350亿元（或5.3%）。

## 非银行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韦安祖 (Andrew Weir)**  
香港首席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 香港的 未来前景

韦安祖 (Andrew Weir) — 毕马威香港首席合伙人兼香港金融发展局 (FSDC) 成员，就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定位以及香港金融服务业的主要发展领域与大家分享他的看法。

香港仍然维持着主要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拥有充满活力的资本市场，广泛的银行网络，有利的税务环境以及大量经验丰富的人才。香港将会继续在银行业、基金管理和离岸人民币业务方面保持着领导中心的地位，同时也是中国对内和对外投资的主要窗口和桥梁。然而，为了保持领先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香港必须持续不断地发展。目前有多项新的发展项目，可有助进一步巩固香港作为亚洲主要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

这些发展预计将会为银行、股票和债券市场带来影响。随着香港在中国的“十三五”规划和“一带一路”倡议中扮演重要角色，以及粤港澳大湾区的出现，香港无论是在全球还是在市场，也是扮演“超级联系人”的最理想之选，以配合东盟地区经济突飞猛进的发展。



## 股票市场：下一步发展

“沪港通”及“深港通”股票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以及香港拟议设立的第三板市场均是非常重要的发展，也意味着香港必须吸纳更多公司到来上市。香港拟议设立的第三板市场得到不少人士的支持，因为它可让高增长的新兴企业以直接和简易的方式进入资本市场。我们预期在未来几个月内，当局将会就推出第三板市场及检讨创业板发出有关的咨询文件。

我们预期香港将会得益于“深港通”股票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因为它为香港投资者带来高科技企业的投资机会，并促进华南地区和香港之间建立更紧密的联系。股票市场必须能够吸引高增长企业——特别是科技行业的高增长企业，如果香港缺乏适当的企业招股上市渠道，这些企业便可能会到其他地方上市。

## 金融科技：抓紧机遇

金融科技的机遇是多层次的，包括现有主要金融机构开发新产品，以至初创企业和中国内地的新兴信贷集团开展有关活动。香港积极发展金融科技产业，政府委任的金融科技督导委员会曾于2016年年初发表有关报告，政府在2016-17年度财政预算案中也表示会致力在香港推动金融科技的进一步发展。

香港金融发展局曾于5月发表一份有关金融科技的研究报告，其中指出香港应将重点放在网络安全、支付和证券结算、数码身份认证和“认识你的客户”程序、财富科技(WealthTech)和保险科技(InsurTech)以及监管科技(RegTech)这五个方面，以加强其在区内金融科技枢纽的地位。该研究报告还建议香港政府成立金融科技办事处，以促进香港作为开发区块链(blockchain)和保险科技(InsurTech)等金融科技的枢纽。

香港拥有大量的知识资本。香港的不少企业已经开发了自己的金融科技方案，并同时为中国快速发展的营运商提供专业支持和技术平台。香港很有可能成为金融科技的全球领导者，其中特别是在企业对企业(B2B)电子商务领域以及作为银行联盟网络的中心。





## 债券：更深更广的发展

随着香港和区内人口结构不断变化以及存在重大的基建项目发展机遇，推动债券市场更深和更广的发展至关重要。虽然香港政府的财政状况相当良好而企业债券市场仍正在发展，但当局仍可采取一些措施来促进市场的高速发展。其中一个例子就是发行长期政府债券。

长期债券的需求一直存在，亚洲地区保险行业对长期债券的需求尤其殷切。但是，长期债券供不应求，所发行的债券似乎以长期形式持有，导致二手交易活动处于低位。

## 人民币产品：陆续有来

另一个重要领域是香港人民币金融服务业的持续发展，其中包括离岸人民币和人民币计价产品。虽然我们看到人民币业务在近几个月略有下滑，但这可能是一个暂时现象。然而，这也提醒了我们必须确保香港处于前列发展的位置，特别是人民币资本和人民币产品的竞争日趋白热化。

## “十三五”规划和“一带一路”：香港的重要角色

香港在中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角色不容小觑。纵观中国十三五规划的具体内容，香港银行业和广泛金融服务业存在重大机遇。首个重大机遇将系于大湾区的发展，以及华南地区的开放和粤港澳地区更加紧密的融合。

第二个机遇来自香港作为全球离岸人民币金融和服务枢纽的角色，使其在“一带一路”中发挥重要作用。其中，债券市场的深化发展、项目融资的发展及“一带一路”贸易投资的便利化为香港带来了庞大机遇。随着“一带一路”作为地区的主要增长动力，可能会推动绿色债券和绿色相关金融、创新项目融资和供应链融资的需求不断增加。

## 资产管理：建立保险枢纽

香港作为财富管理中心的地位不能视为理所当然。资产管理机构在考虑新加坡等其他营运地点时，主要考虑因素包括这些地点的价值主张和激励措施。因此，当务之急是要确保香港发展成为保险枢纽，包括成立新保监局并制定相关政策为地区总部提供支援。反过来说，这应可鼓励资产管理机构来港经营业务。

## 政策：以税务作为政策工具

就政策而言，税务措施越来越被视为解决差距和维持香港竞争力的可行途径。例如，政府曾于去年修订《税务条例》以减低合资格企业财资中心的利得税。政府也为飞机租赁业务提供税务优惠以鼓励飞机租赁商到香港营运。将重点放在确保香港专业化领域的发展，是向前发展的正确策略。

## 监管环境：问责制度和焦点

香港的监管机构继续把焦点放在公司治理和行为操守上并制定有关方案，其中的重点为高管人员的问责制度和客户可获得的成果。国际上的监管规则也将会继续影响香港，欧盟即将颁布的《金融工具市场指令II》(MiFID II) —— 其影响遍及从事金融工具交易和处理的机构 —— 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在市场监管领域，诚如FSDC发表的金融科技报告指出，香港有机会进一步发展应用于监管合规方面的技术。这将能让银行业更加轻易地落实监管科技(RegTech)方案，以简化和自动化处理监管报告工作，并对交易进行实时监控和分析。

在毕马威，我们非常看好香港银行及金融服务业的未来发展前景，并支持当局采取坚决果断的措施和政策，保持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领先地位。



# 人工智能 银行的黎明



**查玮亮 (Edge Zarrella)**  
客户咨询和创新事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随着金融机构面对着日益复杂的经营环境，消费者行为瞬息万变，人工智能 (AI)、认知运算和机器人的出现将有机会改变香港的银行与客户的互动模式，并重新定义银行的角色。

人工智能、认知运算和机器人无疑将会对全球和香港的银行业带来颠覆性的影响，业界不少人更加认为这些科技标志着第四次工业革命的到来。谷歌创造的深度思维系统 (Deep Mind) 首先在2016年，然后再次在2017年，在极其复杂的围棋博弈中击败了世界顶尖的围棋选手，完美地展示了认知运算科技取得的进展并成为了我们生活的一部分。科技能够处理更多的认知运算工作 —— 思考、学习和适应能力 —— 为许多一直被视为安全的工作创造了自动化的机遇。毕马威在“不断变化的商业环境”研讨会中曾讨论过，即使精英阶层的工作 —— 包括手术和放射治疗 —— 也会被人工智能威胁，因为人工智能往往能够在更短时间内更精确地执行复杂的任务。然而，所有这些颠覆性的科技都会带来新的机遇。

## 客户体验的新标准

随着机器人和人工智能能够比人手劳动更加便宜和更有效率地执行许多任务，不少企业纷纷开始加快步伐将这些科技整合到其业务中。对于银行来说，使用演算法能令前台交易变得更有效率。然而，就中后台部门的职能来说，部分银行则试图通过劳动力套利的方式降低成本 —— 将工作离岸外包至成本较低的国家。虽然这个做法过去一直相当成功，但银行应探索采用机器人和认知运算方案的机会，而不是采用离岸外包，以务求进一步提高营运效率和盈利能力，并协助确定员工队伍的未来定位。

“能有效地使用人工智能和认知运算技术的银行不仅能够分析数据以更有效率地预测消费者行为，而且还将能够精密地进行这项工作，并为每个客户制定个性化的服务以提供独一无二的客户体验。”

然而，在使用机器人和认知运算方案时，银行需要考虑这个模式如何影响其与客户的互动关系。随着全球最大的人口组别之一——千禧一代——引领着消费者期望的变化，并就数字和客户体验订立新的标准，这些创新科技对银行业变得尤为重要。所有其他人口组别也有着相同的期望。

因此，不少银行已经开始使用人工智能技术收集社会、经济和其他相关数据，以协助建立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它们还可以利用非结构化的数据，来取得有关客户行为和喜好的宝贵见解。非结构化的数据是指没有预定数据模型或不是以预定方式组织的信息。非结构化信息通常以文字为主，但可能包含日期、数字和事实等数据，其中包括网络搜索信息、公开记录、合同和包含出生记录和结婚证书等法律信息的文件。

虽然深入分析客户数据可为银行提供有价值的信息，但危险在于这会令客户感觉自己“只是一个数字”。然而，能有效地使用人工智能和认知运算技术的银行不仅能够分析数据以更有效率地预测消费者行为，而且还将能够精密地进行这项工作，并为每个客户制定个性化的服务以提供独一无二的客户体验。

## 在整家银行整合人工智能科技

虽然人工智能和认知运算能为银行带来营运和经济上的效益，香港的银行仍没有充分利用这些科技。在部分情况下，部分指出它们已经实现自动化的公司并没有真正对其业务营运或操作流程进行转型。推行人工智能和认知运算科技的主要挑战，往往在于难以说服高级管理层、董事会或其他关键利益相关者进行大规模变革。

“虽然香港的部分银行在采用人工智能和认知运算方面可能较为落后，但它们的未来仍然满布机遇。这些新科技的成本正在急剧下降，正好是银行推出解决方案，尽快赶上竞争的良机。”

此外，很少企业拥有推动创新的文化，让企业大刀阔斧采取措施保持竞争力和从根本上克服抗拒改变的阻力。为了保持领先优势，银行应致力建立创新文化、在使用新数据和科技方面作出投资，并聘用创新总监和数据科学家等专业人才。

香港大部分银行仍未开始应对采用人工智能的挑战。另一方面，我们看到香港银行在中国内地的同业以更迅速的步伐采用这些技术方案。虽然香港的部分银行在采用人工智能和认知运算方面可能较为落后，但它们的未来仍然满布机遇。这些新科技的成本正在急剧下降，正好是银行推出解决方案，尽快赶上竞争的良机。

机器人和人工智能科技的发展演进速度甚为惊人，其也会对金融服务业带来深远影响。由强大高管人员领导的银行现在就需要开始迈出步伐，在整家银行整合机器人和人工智能科技，以适应银行在服务营销和与客户互动方面不断演进的模式。若银行能够做好这方面的工作，便能够更进一步利用人工智能和从数据中获得对业务的见解，最终在整个客户服务流程中为客户提供紧密服务和全面与一致的客户体验。银行不仅需要更加努力地管理成本压力并在竞争中保持领先，还需要更精明地工作。

# 监管环境： 寻找适当的 平衡



**唐培新 (Simon Topping)**  
监管事务咨询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继续评估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最近发布的多份咨询文件，并正朝着实施《巴塞尔协定III》的方向迈进，确保与全球同业接轨。目前，金管局的工作重点集中于主要市场风险和利率风险的变动，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 (IFRS 9) 下预期损失准备金的计提。

## 平衡金融稳定与经济增长

然而，随着全球各地的监管机构不断加强监管审查，监管的概念正在发生变化，多国政府正在开始评估国际监管准则的价值。与此同时，美国在未来几年是否可能会循着放松管制的方向发展在一定程度上仍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美国放松管制，这个趋势可能会蔓延至全球其他地方。美国放松管制的范围可包括重新检讨《沃尔克规则》(Volcker Rule) 等美国本土的法例，该法例主要限制商业银行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和交易活动，以及主要目的在于尽量减少美国金融体系各种风险的《多德-弗兰克华尔街改革和消费者保护法》(Dodd-Frank Wall Street Reform and Consumer Protection Act)。

这些概念上的转变可能会导致部分监管机构在国际协议的效益 —— 促进增长、贸易和市场准入，以及准则制定机构逐步回到以本地为重点，允许以较大灵活性根据其市场本身的情况制定更加适合的准则之间作出权衡取舍。这种监管重点的变化已经开始出现。在过去的七至八年期间，监管机构的重点主要是通过订立筹集资金和流动性方面的要求以及恢复与处置计划等措施，强调维持金融稳定的重要性。虽然这个重点值得赞誉和有实际的必要性，但我们认为不应该以牺牲经济增长和创新作为代价。这个观点也开始在全球占一席位，其中20国集团和许多评论员也呼吁监管机构应在促进经济稳定与促进增长、贸易和创新的政策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这种监管重点的变化已经开始出现。在过去的七至八年期间，监管机构的重点主要是通过订立筹集资金和流动性方面的要求以及恢复与处置计划等措施，强调维持金融稳定的重要性。虽然这个重点值得称赞和有实际的必要性，但我们认为不应该以牺牲经济增长和创新作为代价。”**

**“虽然大部分银行在很大程度上仍然需要适应新的监管要求，但香港的监管环境具有较高程度的确定性，使银行能够以较低成本有效地经营业务。”**

在香港，金管局也正在寻求根据香港的市场和金融体系落实适当的政策。例如，金管局正致力确保各界能更便利地获得金融服务、促进对中小企业的贷款以及促进普及金融。金管局最近曾敦促各银行检讨它们如何向中小企业提供融资，并设立了一个网站，就如何更轻松地开设或维护银行账户提供指引。这预计将会是2017年余下时间及以后日益重要的工作。

此外，随着维持金融稳定的大部分重要组成部分已经得到建立，金管局等监管机构在承担更加广泛的责任方面，致力确保金融机构以良好的方式对待客户，在市场上适当行事，除了盈利能力外还要考虑社会和经济方面的事宜。例如，金管局最近就银行业颁布的独立非执行董事 (INED) 指引的目标在于扩大非执行董事的职责、义务和对企业事务的参与，从而最终改善香港金融机构的治理。

## 更大的监管确定性

虽然香港在金融稳定和适当的行为操守及客户保障要求方面预计将会继续遵循国际准则，但我们预期有关的监管机构不会像美国和英国一样走得这样远。因此，作为一个监管极为审慎和行为操守得到有效控制的地方，这将使香港金融业处于强大的竞争优势，但合规成本仍然可以控制。

香港近年来的监管环境更为稳定，银行现在可以更准确地预测监管机构在某些方面的取态。虽然大部分银行在很大程度上仍然需要适应新的监管要求，但香港的监管环境具有较高程度的确定性，使银行能够以较低成本有效地经营业务。

在这个大环境下，香港将会进行更多贸易，而银行在促进地区的增长、贸易和创新方面将会发挥更重要的角色。展望未来，香港的监管机构预计将会继续促进香港发展成为一个健全而且具有竞争力的商业环境，并推动实现更大程度的普及金融和支持中小企的增长。再加上区内相对于其他全球市场的经济增长更加强劲，香港银行的发展潜力依然强劲，银行必须充分掌握这个机遇来尽量寻求增长和发展的空间。

# 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进一步指引即将进一步出台



**宋家宁**  
金融服务业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David Bryden**  
首席顾问  
毕马威英国

虽然香港的金融业仍在等待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就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颁布进一步的指引，但香港的持牌法团应积极寻求实施全面的框架，确保贯彻一致地以最佳条件为客户执行交易指示。

2016年11月，证监会公布展开一项主题检视，重点是了解市场在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方面的作业方式——代表投资者行事的持牌法团有责任确保以客户的最佳利益执行交易指示。

多年来，香港的《操守准则》中就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方面采用原则为本的监管要求。然而，自有关规则首次实施以来，香港的金融市场变得越来越复杂，其中包括环球金融机构、地区金融机构、中国内地银行和小型经纪商，也仍然是资产管理机构、私人银行和其他买方参与者的枢纽。此外，电子交易不断发展，加上固定收益和场外衍生工具的发展和演进令市场形势变得更为复杂。因此，香港的金融机构会根据其本身对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要求的理解，各自采取自己的作业模式和期望。为解决这方面的问题，证监会的主题检视最后应为香港的所有市场参与者提供有关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进一步指引。

## 就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建立健全框架

“不管机构的设置、大小或规模，确保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责任最终仍然落在所有持牌法团身上。因此，金融机构需要确定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最适当框架，以确保能为客户带来最好的成果，并同时为这些安排提供透明度，包括适当的客户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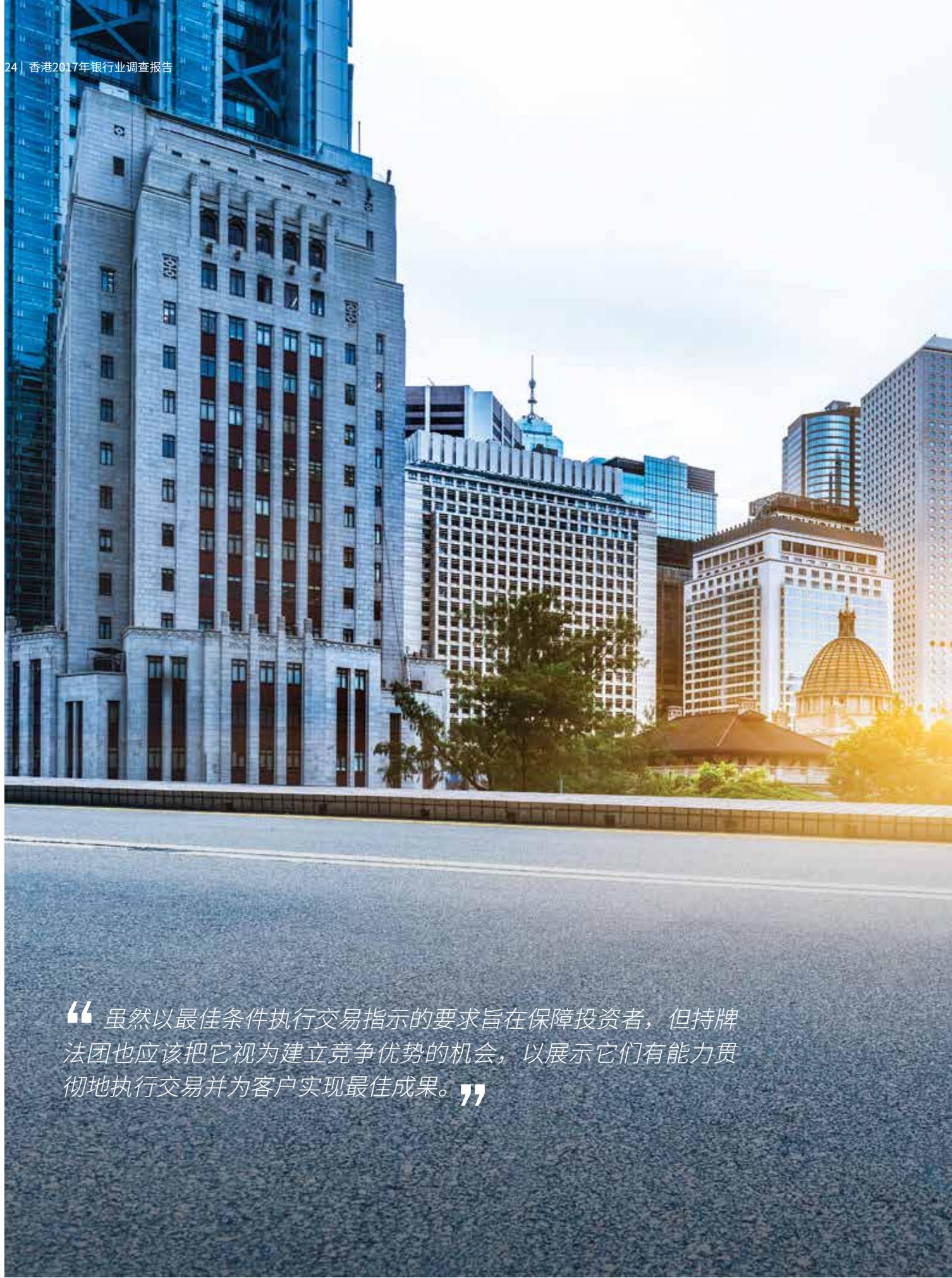
鉴于市场参与者的差异很大，加上香港是一个执行交易的地区枢纽，从监管机构的角度来看，其主要挑战是要找出什么才是适当的进一步指引，以确保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对所有市场参与者来说均是公平公正的。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要求也扩展到股票以外的其他资产类别，包括债券、外汇和衍生工具。由于环球金融机构主要与批发客户、对冲基金和主权财富基金进行交易，它们对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看法可能与代表零售客户主要参与香港交易所上市现金股权交易的小型本地交易商的看法存在很大差异。然而，不管机构的设置、大小或规模，确保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责任最终仍然落在所有持牌法团身上。因此，金融机构需要确定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最适当框架，以确保能为客户带来最好的成果，并同时为这些安排提供透明度，包括适当的客户披露。

在检视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框架时，金融机构应检讨其现有安排，并确保客户文档、内部政策及关键的监控和治理控制措施能与其业务和最终客户的复杂性互相配合。依赖第三方及 / 或国际联属机构提供服务的机构还应评估其现有的检视流程，以证明它们能从所有执行代理人获得一致和高效的最佳交易执行成果。

## 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作为竞争优势

就其核心而言，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对维护有序的金融市场发挥关键和根本的作用，因为它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大的透明度和信心。虽然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要求旨在保障投资者，但持牌法团也应该把它视为建立竞争优势的机会，以展示它们有能力贯彻地执行交易并为客户实现最佳成果。香港提升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要求将同时有利于终端客户和香港资本市场。持牌法团可能需要就此产生一些前期支出，但它们不应将这项投资视为监管成本，而是应该视之为对业务模式和最终客户的投资。

然而，除非得到高级管理层的支持和积极领导，否则企业难以设立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综合框架和建立竞争优势。香港在本年4月推出一个新的核心职能主管 (MIC) 措施，突显了管理层参与的重要性。该措施旨在提高高级管理层对其所需履行的监管义务的意识，并加强香港所有持牌法团高级管理层的责任感。



“ 虽然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要求旨在保障投资者，但持牌法团也应该把它视为建立竞争优势的机会，以展示它们有能力贯彻地执行交易并为客户实现最佳成果。 ”



因此，机构的核心职能主管必须对机构的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安排和程序有深入的认识，包括在不同司法管辖区的第三方和联属机构的检视流程。此外，记录模式的复杂性、各司法管辖区不同监管制度的错配、数据和系统能力 —— 特别是现金投资以外的领域 —— 很可能需要作出改善。高级管理层需要确保前台、监察和合规人员得到足够的授权和有充足的资金，对日常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负有责任。为了达到这个目标，金融机构必须为有关员工提供全面和定期的培训，让他们了解机构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框架，以及他们就贯彻一致地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所承担的具体职责。

## 展望未来

市场参与者必须了解到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在香港不是一个新鲜现象，而是《操守准则》沿用已久的要求。然而，由于近年全球发生的多项事件，加上环球金融危机后业界重新重视更佳的职业操守实践模式，这个概念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加受到重视。欧盟即将颁布的《金融工具市场指令II》(MiFID II)也是加强香港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实践模式的催化剂。虽然跨国机构必须对MiFID II采取相关措施，这也为香港在这个课题上与全球监管机构保持接轨提供了机会。例如，界定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定义，其中包括其主要组成部分，并就对前台和支援部门的期望制定具体指引，将进一步巩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

在未来几个月，我们预期证监会将会就其主题检视发表一份摘要，并继续与市场讨论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虽然不少金融机构仍然等待证监会颁布进一步指引，但它们应该开始积极制定一个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健全框架，其中应主力强调持牌法团的治理和整体权责。它们也应该致力寻求将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的课题提升至董事会议程中讨论的事项，仔细检讨第三方和联属机构的评价程序，定期为员工履行的角色和职责提供培训，确保他们贯彻一致地以最佳条件执行交易指示。

# 反洗钱： 处于议程 的首要位 置



麦嘉麟 (Kyran McCarthy)  
反洗钱监管审查服务  
亚太区主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反洗钱 (AML) 继续排列在监管议程的首要位置，其中从香港的监管机构 — 包括香港金融管理局 (金管局)、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证监会) 和保险业监理处 — 对未能维持严格的反洗钱合规制度的金融机构作出严厉打击可见一斑。

虽然香港监管机构对违规银行施加的财政处罚可能仍较其欧美同业遭受的处罚为低，但对银行声誉的损害和消费者信心的影响有时是无法弥补的。因此，香港许多银行正积极更新和重新评价其机构整体的风险评估体系，以提高风险意识，提升反洗钱能力和提高效率。

## 为FATF的下一轮相互评核 做好准备

财务特别行动组织 (FATF) 即将在2018年6月 / 7月对香港进行新一轮相互评核，这对香港银行业来说也许是一项重要事件。在这项评核开始之前，香港的监管机构曾公开表示计划进一步加强反洗钱和反恐怖分子资金筹集 (CFT) 的现场监督和执法活动。为了在FATF的相互评核开展前解决香港反洗钱/反恐怖分子资金筹集制度的差距，财经事务及库务局 (FSTB) 就多项新措施进行了咨询，包括就指定非金融业人士 (DNFBP) 推出客户尽职审查 (CDD) 的要求。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表示其目标是在今年7月前根据咨询结果向立法会提出条例修订草案。

“预计金管局将会更加密切关注银行为中小企和初创企业采取的新客户开户身份认证和账户开立流程。因此，我们预期银行将会就新客户开户身份认证和客户尽职审查工作继续完善其风险为本的模式，并同时确保继续提倡普及金融和公平地对待正当企业和客户。”

“面对越来越严格的监管审查，香港许多金融机构开始接受创新的信息技术方案，以更好地管理新客户开户身份认证系统和持续更新客户信息的工作效率和成本。部分银行开始对以离岸委托管理服务的形式，利用第三方来管理这些流程越来越感兴趣。”

与此同时，香港正在拟定指定非金融业人士 (DNFBP) 的新要求之际，金管局亦在积极检讨其指引，并可能重新审视《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 (金融机构) 条例》(反洗钱条例) 的部分范围。我们预期金管局将围绕某些课题，例如新客户开户身份认证和筛查系统的有效性、交易监督和机构风险评估发布更多指引。

此外，金管局在今后也会将中小企视为关注重点，预计会在今年下半年进行更多评估和相关指引。其中，预计金管局将会更加密切关注银行为中小企和初创企业采取的新客户开户身份认证和账户开立流程。因此，我们预期银行将会就新客户开户身份认证和客户尽职审查工作继续完善其风险为本的模式，并同时确保继续提倡普及金融和公平地对待正当企业和客户。

## 善用科技

面对越来越严格的监管审查，香港许多金融机构开始接受创新的信息技术方案，以更好地管理新客户开户身份认证系统和持续更新客户信息的工作效率和成本。然而，对银行来说，这往往是一项繁重和复杂的工作。为了解决这个问题，部分银行开始对以离岸委托管理服务的形式，利用第三方来管理这些流程越来越感兴趣。

使用“认识你的客户” (KYC) 应用工具等其他形式的科技，是金管局另一个率先在香港探讨的主要议题。“认识你的客户”的目的是为香港的银行建立单一的信息来源以获取“认识你的客户”方面的数据和新客户开户身份认证尽职审查的相关文件，以提高开户流程的效率和速度。

随着 FATF 即将对香港进行下一轮相互评核，香港的银行可以预期监管机构将会加强对反洗钱活动方面的监管和执法。与此同时，它们也可以预期金管局将会在多个领域提供更加清晰的指引，其中包括中小企和普及金融、开发有效的新客户开户身份认证和筛选系统以及维护合适的交易监控系统。虽然改善香港的反洗钱/反恐怖分子资金筹集制度广受各界欢迎，但金融机构需要积极重新审视其机构整体的风险评估体系，并落实创新科技方案以加强其新客户开户身份认证和客户尽职审查流程，同时进一步加强其整体的反洗钱能力。最后，金融机构实施的全面风险为本控制模式和反洗钱 / 反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措施必须同步进行，并由监管机构提供进一步支持和指引，使银行有足够的信心采取风险为本的行动，维持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领先地位。

# 行为操守： 戮力管理 行为风险



**王婧妍 (Jyoti Vazirani)**  
金融业风险管理主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新的核心职能主管(MIC)措施是要提高高级管理层对其监管义务的意识，并加强所有持牌法团高级管理层的责任感。”



虽然监管当局自金融危机爆发以来制定了许多新的监管规则，但金融机构仍然不断揭发不当行为事件，这往往导致相关银行面对重大的财务处罚和声誉受损。以香港市场为例，近期就发生了一宗某大型理财服务管理机构向客户收取过高收费而遭受罚款的个案，以及某外汇交易平台不公平处理客户指示而遭受处罚的事件。

有鉴于此，全球各地的监管机构均推出了一系列针对行为操守的规则、指引、审查和执法措施。香港也不例外，行为操守仍然处于监管议程的首要位置，监管机构经常强调改变银行文化的重要性，以确保公平对待客户并在市场上公平行事。因此，银行需要考虑采取更有力的措施来减轻行为风险——金融服务机构的不当行为可能导致客户遭受经济损失或可能损害市场诚信的风险。

## 香港的新指引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和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近期颁布了有关改善香港金融机构行为操守的指引。

2017年3月，金管局就于认可机构发展及推动良好的企业文化提供指引。金管局指出虽然没有一刀切的方法适合所有认可机构，但认可机构可特别留意推动良好银行文化的三大支柱：管治、奖励制度和评估及意见反映机制。这三大支柱往往是不当行为的根本原因，银行必须认真对待解决这些问题，才能够显著提高其企业文化和社会操守。

# 毕马威的行为操守文化模型



毕马威的行为操守文化模型为构建行为操守框架提供了一个实用的模型。考虑的事项包括：界定行为风险承受能力、行为风险管理论坛、三道防线之间的互动关系以及招聘、奖金和晋升决策如何影响行为。

行为操守指标往往是构建行为操守框架的绊脚石，特别是在考虑事件为本的指标和前瞻性衡量指标，以及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之间的优点时。我们认为以上所有模式各有价值，并建议使用广泛的指标，包括收入目标、激励计划的特征、业务部门与控制职能之间的信息共享水平、违规事件和投诉数据等。

金管局亦发布了有关提升香港银行业独立非执行董事专业能力的指引，其中涵盖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角色、有关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董事局常规、独立非执行董事的适当资历等。该指引将于2017年12月14日前实施，将会扩大独立非执行董事承担的责任、义务和参与事务，并可能会增加有关要求以确保具合适资格和经验的人士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

此外，证监会于2016年12月发表了一份通函——有关措施于本年4月生效——推出核心职能主管 (MIC) 措施以提高高级管理层对其监管义务的意识，并加强香港所有持牌法团高级管理层的责任感。证监会亦期望高层人员设立上层基调，贯彻地将客户利益和市场诚信放在商业决策的核心位置。



# 制定有效的行为风险框架

香港许多金融机构仍在研究如何制定一个能在客户利益、市场诚信和盈利能力之间取得适当平衡的行为文化。尤其是在复杂的营运模式、领导层的行为和信息不够一致、员工的风险管理问责制度与绩效管理制度之间关系薄弱，以及员工担心将问题升级上报会遭受报复等种种挑战下，要取得这个平衡并不容易。对于香港部分银行来说，将本地行为操守框架纳入全球或地区框架也是一项挑战。

一个有效的行为风险框架从高级管理层开始制定上层基调，由上而下为整家机构制定适当的行为操守，并确保整家机构均能清楚了解有关的问责制度并制定适当的问责层级。其后，该框架包括为客户和交易生命周期的所有阶段设置可接受和不可接受的行为基准。银行应定期衡量员工在符合这些基准时的表现，并采取适当的行动计划来提升绩效。

银行可就主要行为指标制定精要报告 (Dashboards) 以比较不同时间和不同组别的业绩。定期进行的行为操守评估和具体执行情况与行为操守行动计划的比较结果应与薪酬制度挂钩 —— 例如，将奖金水平与行为表现挂钩是激励良好行为的有力工具。

为了进一步加强行为风险框架，香港的银行可利用新兴技术来衡量和管理行为风险。越来越多的银行使用认知运算和预测分析之类的科技以改善衡量和检测行为操守的模式，例如通过监控交易来识别可能发生的不当行为。

持续减轻行为风险需要真正改变银行的企业文化，这可能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嵌入整个组织内。香港的监管机构越来越重视行为风险，因此银行必须现在就开始行动，戮力管理行为风险以避免财务上的损失和声誉受损。香港监管机构对行为操守的期望并不是新鲜事物，所以银行应该已经开始考虑如何以最好的形式管理行为风险。在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银行需要在整个组织中制定可持续和可衡量的框架，其中不仅是为了达到监管机构的期望，更重要的是要确保为客户提供透明度，公正对待客户和保持市场诚信。

“越来越多银行使用认知运算和预测分析之类的科技以改善衡量和检测行为操守的模式。”

# 网络安全： 香港三管齐下 加强网络防卫



**石浩然**  
信息技术咨询主管合伙人  
风险管理咨询  
毕马威中国

随着网络攻击的威胁在全球各地不断增加，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一直积极全力加强香港银行业的网络防卫能力。金管局最近推行了“银行专业资历架构”，其中包括制定有关标准在网络安全方面为银行业从业员提供更有效的培训和专业发展。

2016年年底，金管局亦推出了“网络防卫计划”(CFI)，目标在于通过制定“网络防卫评估框架”(C-RAF)、“专业培训计划”(PDP)和“网络风险资讯共享平台”(CISP)加强香港银行的网络安全措施。“专业培训计划”的目的是为银行业培训更多合资格的网络安全专业人员，而“网络风险资讯共享平台”则旨在为银行提供协作和分享有关网络攻击信息的有效平台。

## 分阶段实施

“网络防卫计划”三管齐下加强网络防卫的主要支柱为“网络防卫评估框架”，它创立了一套通用的风险为本框架，让银行通过自身的固有风险评价、成熟程度评估和以风险信息主导的网络攻防模拟测试(iCAST)评估风险状况。在2016年下半年收到业界的意见回应后，金管局在12月宣布分阶段实施“网络防卫评估框架”。第1阶段涵盖约30家认可机构——其中包括跨国、本地和大型零售银行——它们必须在2017年9月底前完成自身固有风险评价和成熟程度评估，并在2018年6月底前完成“以风险信息主导的网络攻防模拟测试”。

“对于跨国银行来说，在不同司法管辖区管理网络控制措施和流程并向监管机构进行汇报可能是一项相当繁复和复杂的任务。由于各司法管辖区的网络威胁和相关规定各有不同，银行必须确保在整家机构于董事会层面能有足够的协调和监督。”

为全面实施“网络防卫计划”做好准备，香港的银行已经开始在三道防线上加强其团队能力：管理层的监督、风险和合规控制以及独立鉴证。此外，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也越来越多地与合规、风险管理及审计部门负责人携手订立适当的工具、框架和策略。

虽然取得上述的正面发展，香港不少银行仍然面对着一系列挑战。其中一个主要障碍就是市场上缺乏熟练的网络人才资源，这可能会延误了实施进程并导致银行的成本增加。此外，对于跨国银行来说，在不同司法管辖区管理网络控制措施和流程并向监管机构进行汇报可能是一项相当繁复和复杂的任务。由于各司法管辖区的网络威胁和相关规定各有不同，银行必须确保在整家机构于董事会层面能有足够的协调和监督。

最后，由于部分银行需要不断处理一系列不断变化的网络安全问题，它们可能会开始出现“网络疲劳”的情况，导致不完整地实施网络安全计划和招致更高的成本。虽然银行绝不可忽视网络安全的重要性，但它们必须在董事会和高管层级进行全面的沟通以确保将相关的网络方案和程序统一有序地联系起来，从而在网络安全上尽量减少非必要的额外支出。

## 不要浪费时间

虽然金管局的“网络防卫计划”目前仅将焦点放在30家银行，但该计划的第2阶段将要求余下的认可机构在2018年年底前完成自身固有风险评价和成熟程度评估。第2阶段涵盖的认可机构虽然拥有较长的实施时间，但它们也需要开始尽快对“网络防卫评估框架”做好准备并采取适当步骤加强网络防卫能力。虽然这似乎是一项艰巨的任务，但不少银行已经在检视它们目前的人才管理计划，并研究如何将“网络防卫评估框架”和“网络风险资讯共享平台”纳入现有架构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

实际上，“网络防卫计划”为香港银行提供更加完善的框架以评估风险，并确保更加完善地预防和检测网络安全事件。反过来说，香港许多金融机构正不断增加开支和花费更多精力来加强网络防卫能力。银行不应仅将这些工作视为合规和监管工作，而是在金融科技(FinTech)的旅程中将重点放在构建全面的数字战略上的一个机遇。银行也应该彻底评估它们是否已经做好准备应对网络事件，并确保它们制定了适当的应对策略，并建立合作伙伴关系以确保可在极短时间内有迅速效应对有关事件。

虽然业界在加强网络能力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但银行仍务必将焦点集中在核心银行业务上，随着数字银行、数字转型和人工智能的出现，核心银行业务也不断急速演变发展。

如果银行能够在新的网络安全措施以及实现数字转型和采用新技术(如区块链和生物识别技术)之间取得适当平衡，将最有利于提升其整体业务模式、提高盈利能力，并为客户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更大的信心。

# 非财务监管 报告：银行业 的新焦点



杨欣 (Catherine Young)  
管理咨询服务总监  
毕马威中国



香港一直以来拥有健全的监管制度，而得以保持国际领先金融中心的地位。过去几年来，我们看到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和香港交易所不断将焦点加强在银行的监管报告上。银行本身也经常在基础设施和控制方面面对挑战而产生误报风险，可能导致遭受财务罚款、声誉受损甚至需要承担个人责任。

非财务监管报告（NFRR）通常涵盖由机构内财务职能以外的职能编制的报告，其中一般包括交易、合规和前台部门编制的报告，一直受到特定的关注。近年来，监管机构不断加强对银行非财务监管报告的要求，其中要求提高透明度和制定相应的监测方案。例如，证监会对部分银行误报其大额未平仓合约报告（LOPR）而进行罚款——大额未平仓合约报告是指一般由交易商编制向香港交易所呈交的每日持仓报告，其中列载了期货和期权的未平仓头寸。

此外，香港交易所于本年2月发出了一份有关合规评核及现场视察之通告，以加强对交易所参与者的监察及监督工作。该计划的重点范畴包括卖空盘之标记、非自动对盘交易之申报及中华通规则之合规，所有均会对银行的非财务监管报告产生影响。

“ 它们用于汇编数据的工具通常不是专门用于编制监管报告，因此，通常需要人手处理来增加和切割数据以适应特定的报告要求。这增加了工作的复杂性，令银行面临潜在的数据质量问题，并增加报告不够准确的风险。 ”

## 银行会面对哪些挑战？

随着监管机构预计会进一步将监管重点放在非财务监管报告上，香港部分银行正在重新检视其在这方面的基础设施和控制框架。然而，它们在加强非财务监管报告流程中遇到重重挑战。

首先，部分银行仍使用不同的旧有系统为报告提供数据，从不同数据来源提取信息汇编非财务监管报告。它们用于汇编数据的工具通常不是专门用于编制监管报告，因此通常需要人手处理来增加和切割数据以适应特定的报告要求。这增加了工作的复杂性，令银行面临潜在的数据质量问题，并增加报告不够准确的风险。

其次，由于监管要求瞬息万变，要对它们作出适当解释 —— 特别是在跨越多个不同司法管辖区时 —— 可能是一项挑战。对于非财务监管报告来说，由于许多金融机构均是分散编制其监管报告，这方面的挑战可能更形严峻。此外，银行必须确保非财务监管报告的总体治理水平在所有部门均有所加强，并明确界定及清晰记录有关的权责和程序。

## 投资于基础设施和控制措施

“ 数据质量是确保维持稳健的非财务监管报告的关键因素。然而，这方面的数据质量问题通常来自上游系统，一般难以从后端寻求解决方案。除了实现自动化的报告生成程序外，银行应寻求落实异常情况管理和其他管理信息报告以支持非财务监管报告的编制流程，识别需要解决的数据质量问题，并就数据质量进行交叉检查。 ”

为成功克服这些挑战，银行应投资于建立适当的基础设施、控制措施和治理框架以维持高效、得到妥善控制的报告流程。就所有监管义务建立一个中央记录册并提供简单的英语解释，是这项工作的重要起步点。然后可将其与报告编制流程和控制措施进行配对，以确保它们符合监管规则的解释。

银行亦可将该记录册用来在合规、信息技术、营运、前台和风险管理等部门之间维持一致的解释，并必须确保报告工作符合有关的最新发展。

落实健全的变革管理程序，以确保由外部和机构内部推动的各项变化能顺利地在报告编制工作中落实尤为重要。这包括将变革措施演化为明确记录和详尽的业务要求与操作政策和程序，并制定清晰的权责和管治制度。

更重要的是，数据质量是确保维持稳健的非财务监管报告的关键因素。然而，这方面的数据质量问题通常来自上游系统，一般难以从后端寻求解决方案。除了实现自动化的报告生成程序外，银行应寻求落实异常情况管理和其他管理信息报告以支持非财务监管报告的编制流程，识别需要解决的数据质量问题，并就数据质量进行交叉检查。在部分战略自动化在商业上不可行的情况下，机器人技术可能较日常人手操作程序更具成本效益和效率。

随着监管机构继续将焦点放在非财务监管报告的准确性上，部分银行也开始意识到在准备面对潜在监管审查时，采取更积极主动的行动可带来的好处。最重要的是，只有得到高级管理层的大力支持，银行才能建立起适当的非财务监管报告流程。银行的营运总监和其他高级管理层需要积极了解存在风险的地方，并将战略构想和整体框架结合起来，以提高机构整体的非财务监管报告能力。

# 税务： 香港迎接新的 转让定价格局



**甘兆年 (Charles Kinsley)**  
税务服务主管  
毕马威中国



**孔达信 (John Kondos)**  
税务服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香港向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承诺实施“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BEPS）方案而预计将会在本年年中通过提交有关的修订条例草案落实转让定价规则，这将会为香港的银行业带来重大变动。

国际税务业界近年的主要重点之一是解决“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的问题，这一般是指跨国企业采用税务筹划策略，滥用税收规则之间的差距和错配来人为地将利润转移至它们几乎或完全没有经济活动的低税率或免税地区的行为。这通常需要涉及货物、服务和无形财产的转移。

经合组织估计，“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引致的税收损失每年达1,000亿至2,400亿美元，占全球企业所得税税收的4%至10%。有鉴于此，经合组织于2015年10月推出了一套涵盖15个范畴的最终行动计划以应对“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的问题。

香港以Associate身份作为经合组织“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方案的成员，曾就落实“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框架于2016年10月展开为期两个月的公众咨询，并将重点放在转让定价上。香港预计于2017年年中落实该框架。

虽然香港最终采用的“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框架的形式仍然有待分晓，但对银行业的影响可能相当庞大。

香港在实施转让定价规则后，以银行业为例，银行机构便需要探讨如何处理远程交易记账——这是银行业常见的做法，其中由一个法人实体聘用多个交易商在不同的司法管辖区内的不同法人实体持仓或进行风险管理。

许多跨国投资银行会在其伦敦子公司对其于亚洲地区的交易进行记账，这是很常见的做法，因为可在资本效率、人力资源和业务营运等方面带来诸多效

益。部分银行亦会分隔或剥离信息系统和服务中心等部分基础设施，以建立地区后台服务中心。从监管机构的角度看，这可能是值得关注的领域，因为它们有可能不会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分配费用。

经合组织成员的最低要求是实施行动计划5 (打击具损害性的税务措施)、6 (防止滥用税收协定的情况)、13 (重新检视转让定价文档) 和14 (改善争议解决机制)。

## 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 (BEPS) 主要行动计划摘要



### 行动计划5：打击具损害性的税务措施

改进针对打击具损害性的税务措施的相关工作，优先考虑增加透明度。



### 行动计划6：防止滥用税收协定的情况

规定税务管辖区在税收协定中加入一项明确条文，订明税收协定的共同目标是避免双重征税，但同时须确保不会出现因逃税或避税策略而导致毋须课税或出现减税的情况。



### 行动计划8 - 10：确保转让定价结果与价值创造相匹配

就公平交易原则和确保就难以估值的无形资产落实适当的定价模式订立了一套修订标准。行动计划8重点审视了与无形资产的受控交易相关的转让定价问题。行动计划9考虑了合同约定的风险分配，只有这些风险分配有实际决策支持，并因此而对这些风险进行控制才会得到确立。行动计划10侧重于其他高风险领域，例如交易利润分配、利用转让定价方法以及同一集团成员间使用某些款项支付方式等。



### 行动计划13：重新检视转让定价文档

该行动计划提出了转让定价文档的三层标准结构。首先，跨国企业必须提供“主体文档”，其中包括全球业务营运和转让定价政策的概括性信息。第二，跨国企业在每个国家特定的“本地文档”中提供详细的交易转让定价文档。第三，大型跨国企业需要按年申报国别报告，其中包括其经营所在的每个税收管辖区的收入、所得税前利润和其他经济活动指标。



### 行动计划14：改善争议解决机制

税收管辖区需要就解决与协定相关的争议落实最低标准。这包括建立有效的监测机制。

## 香港为何需要一个特定的监管框架

制定监管框架可为香港税务机关，即香港税务局，提供明确的法律基础以处理转让定价方面的事宜。由于香港税务局依据《税务条例》的一般条文和其《释义及执行指引》处理转让定价方面的事宜，所以这对香港来说相当重要。

设定转让价格的国际公认准则是公平交易原则，其中规定集团内部的转让价格必须相当于在类似情况下独立人士之间按公平交易原则进行交易厘定的交易价格。

但在某些情况下，仅依靠行政规则来处理非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定价方面存在明显局限。在成文法则中对相关规则进行编纂可提供更大的清晰度和确定性。

这并不是指香港银行业只需要为这四个行动计划做好准备。相反，它们也必须就咨询中包含的其他守则做好准备。

咨询中的其他事项包括修订转让定价指引，目标是确保就利润征收的税项与经济活动相一致。虽然它们不是经合组织规定的最低要求的一部分，但香港政府的立场是落实修订后的转让定价指引和建立专门的监管框架，是应对行动计划13和14所订立的其他最低标准必不可少的措施。

## 为未来做好准备

**“银行必须进行更多工作来为建议的法案做好准备，而不仅是符合更加严格的文档要求。”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建议的落实要求银行对其税务与转让定价政策之间的相互作用进行策略性检讨。”**

有关方案围绕的核心概念之一，是通过增加税收信息的透明度来解决“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的问题。

香港以往从未订立正式的转让定价规则，所以银行业必须符合新的报告要求，而可能必须公开大量以往无法取得的与银行业务营运有关的数据或详情。

然而，银行必须进行更多工作来为建议的法案做好准备，而不仅是符合更加严格的文档要求。”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建议的落实要求银行对其税务与转让定价政策之间的相互作用进行策略性检讨，可能对银行的业务经营方式产生影响。

举例来说，在香港的地域来源征税制度下提出离岸申索的做法，是其中一个银行可能需要仔细考虑的行业惯例，因为它可能会更加容易与转让定价规定相冲突。

虽然在部分情况下，银行有法律基础在香港提出离岸申索，但银行必须仔细考虑这如何与转让定价政策互相配合，以及如何最有效地减低这些安排产生的任何潜在风险。

在提出离岸申索前需要考虑的问题包括：

- 1) 是否有在香港进行任何经济活动或实质活动？
- 2) 这在提交国别报告时是否会产生红旗警示？
- 3) 有关利润在其他税务管辖区是否须要缴纳税项？
- 4) 这在香港以外的税务管辖区是否会导致常设机构的产生？

我们也需要意识到，香港在转让定价的执法中取态越来越强硬。例如，资产管理行业在基金的转让定价审查和审计方面往往受到特别关注。

香港的银行可能很快就会受到税务局更加严格的审查，在审计工作开展时，银行必须已经做好准备。银行需要妥善管理这方面的工作，拥有健全和精密的转让定价政策是一个比以往更为迫切的业务挑战。

银行开始需要更加关注如何计算其无形资产销售收入，其税务小组是否能够掌握建议法案的最新发展，以及它们是否拥有适当的架构来应对有关的变化。

银行务必制定适当的转让定价政策以减低和管理任何潜在的风险，因为”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和转让定价规则在香港的实施势必导致银行需要面对大量审查和对话。



# 文化： 通过正面积极的力量激励员工



**郭晓琪 (Susie Quirk)**  
人才事务和变革管理主管合伙人  
咨询服务  
毕马威中国



近期，香港监管机构正密切探讨金融机构如何管理其风险文化，促使许多银行积极检视其现有框架，加强其风险管理治理和控制。

虽然监管处罚是推动部分银行提高其风险文化的原因，但许多银行是由于内部系统或流程出现违规活动或战略方向转变（例如走向更加数字化的商业模式）而这样做。此外，香港金融管理局最近发布了有关银行文化改革的通函，强调处理、管理和监督企业文化——特别是银行文化——将是优先的工作重点。该措施强调银行必须在其机构内部推广强有力的文化，并将重点放在文化管理、计量和报告的监察上，以协助在整家银行推动变革。

## “绿旗” 激励的力量

银行面临的一个重大挑战，就是如何有效地平衡收益并满足风险管理及合规要求。为达至这个平衡，银行必须考虑建立一个结合数量和质量数据的框架以分析风险管理文化。一个有效的框架通常包含多个环绕领导力、个人问责制和客户管理等元素的机构管理杠杆，以及包括信息技术、合规和前台部门等服务职能之间的共同权责制度。

重要的是，香港的银行在管理风险文化方面的态度不断发生变化，其中多家大型银行机构希望采取更加积极主动而不是被动的措施。银行可采取多个方法实现这一目标。首先，不少银行就监测风险和合规使用的数据透视表 (dashboards) 通常使用滞后指标。我们认为，银行需要将预测指标纳入数据透视表，以确保有关的衡量指标也包括劳动力风险、薪酬和员工留职比率等指标的前瞻性分析。

**“不少银行就监测风险和合规使用的数据透视表(dashboards)通常使用滞后指标。我们认为，银行需要将预测指标纳入数据透视表，以确保有关的衡量指标也包括劳动力风险、薪酬和员工留职比例等指标的前瞻性分析。”**

**“正面积极的力量往往可提升员工的能力和自信以执行手上的工作。所以，我们相信越来越多银行会使用“绿旗”——将员工识别潜在违规事件和实施保障措施所作的努力与认可和奖励制度直接挂钩——确保个人责任与正面成果互相连系。”**

另一个支持银行采取主动行为模式的创新措施，是将“绿旗”概念引入风险文化框架内。大部分银行目前环绕“红旗”事项，即针对个别员工的错误行为设立相应的控制措施，作出错误行为的员工的薪酬待遇往往可能会因此而受到影响。然而，正面积极的力量往往可提升员工的能力和自信以执行手上的工作。所以，我们相信越来越多银行会使用“绿旗”——将员工在识别潜在违规事件和实施保障措施所作的努力与表扬和奖励制度直接挂钩——确保个人责任与正面成果互相连系。

## 采取跨职能的模式

银行在设立了适当的风险文化框架后，下一个挑战是要找出如何最有效地衡量其有效性。通过将“绿旗”因素纳入框架内，银行便可在系统中衡量“绿旗”的发生次数并将其与机构内部报告的违规事件数量进行比较。

然而，衡量其自身风险文化的金融机构往往只从一个角度来处理这项工作——例如仅从治理或控制的角度。银行应确保它们使用跨职能的模式来管理风险文化，其中不仅包括管理三道防线的风险，还包括分析“勇于发言”和将事件升级处理等的组织和个人行为指标。另一个我们看到在风险管理文化与正面成果之间存在相关性的领域是企业信息技术管理，它可确保系统具备充足灵活性以应对当今的监管要求。这对正在寻求落实更为数字化的商业模式的银行来说尤为重要。

在2017年的余下时间和以后年度，预计香港的监管机构将会继续审查香港的银行如何管理其风险管理文化和合规文化。香港的银行——在高级管理层订立榜样和领导下——现在就需要采取行动，确保机构内各部门齐心协力打造健全、全面的风险管理文化。领导力也许是建立全面风险文化框架中最重要的组织手段，高级管理层必须带头领导，促进建立一个鼓励各级员工“勇于发言”和开展有建设性辩论的工作场所。



# 财务数据 摘要





## 业绩排名：

- 持牌银行
- 有限制牌照银行
- 接受存款公司
- 外资银行分行



# 业绩排名

## 持牌银行

排名	总资产	百万港元	排名	税后净利润	百万港元	排名	成本收入比率	
1.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7,548,952	1.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84,795	1.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22.1%
2.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sup>注3</sup>	2,217,348	2.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sup>注3</sup>	55,214	2.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sup>注3</sup>	30.1%
3.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377,242	3.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6,204	3.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33.1%
4.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006,022	4.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7,929	4.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33.5%
5.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798,675	5.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7,395	5.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35.1%
6.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765,706	6.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3,525	6.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37.0%
7.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511,767	7.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3,505	7.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41.2%
8.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48,964	8.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3,043	8.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43.3%
9.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348,933	9.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747	9.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43.9%
1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306,417	1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548	10.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44.5%

## 有限制牌照银行

排名	总资产	百万港元	排名	税后净利润	百万港元	排名	成本收入比率	
1.	摩根士丹利亚洲国际有限公司	36,243	1.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971	1.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8.1%
2.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21,629	2.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296	2.	Banc of America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11.1%
3.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1,058	3.	产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82	3.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The)	12.5%
4.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The)	17,004	4.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26	4.	产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6.5%
5.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11,447	5.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The)	86	5.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4.7%
6.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10,607	6.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48	6.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5.7%
7.	产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10,067	7.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37	7.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50.0%
8.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7,787	8.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33	8.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56.3%
9.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5,925	9.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2	9.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59.5%
10.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5,447	10.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7	10.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60.2%

## 接受存款公司

排名	总资产	百万港元	排名	税后净利润	百万港元	排名	成本收入比率	
1.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6,700	1.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211	1.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6%
2.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6,307	2.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86	2.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14%
3.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3,054	3.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79	3.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5%
4.	Kexim Asia Limited	2,704	4.	Kexim Asia Limited	18	4.	Kexim Asia Limited	40%
5.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1,749	5.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13	5.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44%
6.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1,324	6.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12	6.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50%
7.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895	7.	Commonwealth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7	7.	Commonwealth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56%
8.	群马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574	8.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5	8.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70%
9.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426	9.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3	9.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71%
10.	Habib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363	10.	Habib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	10.	协联财务有限公司	80%

## 外资银行分行

排名	总资产	百万港元	排名	税后净利润	百万港元	排名	成本收入比率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6,913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84	1.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7,600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7	2.	Axis Bank Limited	8%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2,444	3.	DBS Bank Ltd.	1,774	3.	Allahabad Bank	9%
4.	Mizuho Bank, Ltd.	413,892	4.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1,628	4.	Punjab National Bank	9%
5.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The)	409,107	5.	Mizuho Bank, Ltd.	1,576	5.	Canara Bank	10%
6.	花旗银行	378,612	6.	花旗银行	1,528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7.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5,661	7.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The)	1,498	7.	Union Bank of India	11%
8.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306,539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96	8.	UCO Bank	11%
9.	BNP Paribas	280,616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4	9.	KEB Hana Bank	11%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663	10.	UBS AG	1,276	10.	Bank of India	11%

注3 为进行分析，中止经营业务的经营业绩重新分类为持续经营业务的经营业绩。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持牌银行									
排名	股本回报率	排名	资产增幅	排名	税后净利润增幅				
1.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sup>注3</sup>	27.3%	1. 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	16%	1.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06.3%			
2.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2.9%	2.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14%	2. 大有银行有限公司	100.0%			
3.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2.1%	3.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3%	3.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21.7%			
4.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11.5%	4. 花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0%	4.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1.6%			
5.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11.2%	5.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9%	5.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19.0%			
6.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9.8%	6.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9%	6.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7.5%			
7.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9.6%	7.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8%	7.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13.8%			
8.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9.2%	8.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8%	8.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9.0%			
9.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9.2%	9.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6%	9.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7.1%			
1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9.1%	10.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5%	10. 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	0.9%			
有限制牌照银行									
排名	股本回报率	排名	资产增幅	排名	税后净利润增幅				
1.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14.6%	1.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786.9%	1. Banc of America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250.0%			
2.	产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14.4%	2.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6.2%	2.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61.5%			
3.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8.9%	3.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36.0%	3. Nippon Wealth Limited	1.9%			
4.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6.4%	4.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1.2%	4.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6%			
5.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5.8%	5. 产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9.2%	5.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5.1%			
6.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4.0%	6.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4.9%	6.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5.9%			
7.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3.2%	7.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3.6%	7.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6.9%			
8.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3.1%	8.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3%	8. 恒比银行苏黎世(香港)有限公司	-12.5%			
9.	恒比银行苏黎世(香港)有限公司	2.6%	9. Banc of America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1.1%	9.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The)	-13.1%			
10.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1.6%	10. 恒比银行苏黎世(香港)有限公司	-0.7%	10.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23.3%			
接受存款公司									
排名	股本回报率	排名	资产增幅	排名	税后净利润增幅				
1.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14.9%	1.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4.8%	1.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200.0%			
2.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13.4%	2.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7.5%	2. Habib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			
3.	Commonwealth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6.7%	3.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2.5%	3. Commonwealth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40.0%			
4.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5.7%	4.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2.1%	4.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8.3%			
5.	Kexim Asia Limited	4.4%	5. 协联财务有限公司	2.1%	5.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0.0%			
6.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2.8%	6. 富邦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0.0%	6. 周氏兄弟财务有限公司	0.0%			
7.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2.1%	7. Kexim Asia Limited	-0.6%	7. 协联财务有限公司	0.0%			
8.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2.1%	8.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0.6%	8. 群马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0.0%			
9.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7%	9.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1.1%	9.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0.0%			
10.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1.6%	10.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2.7%	10.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3.4%			
外资银行分行									
		排名	资产增幅	排名	税后净利润增幅				
		1. 新加坡银行有限公司	250.5%	1. 花旗银行	578.9%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9.7%	2. Mitsubishi UFJ Trust And Banking Corporation	341.7%				
		3. Bank of Montreal	111.5%	3. 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8%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4%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5%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2%	5.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1%				
		6. Pictet & Cie (Europe) S.A.	67.9%	6. Allahabad Bank	157.1%				
		7. 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	67.6%	7. 华美银行	118.8%				
		8. Wells Fargo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58.5%	8. 荷兰合作银行	117.6%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1%	9. 瑞士盈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3%				
		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5%	10. 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	90.0%				

注3 为进行分析，中止经营业务的经营业绩重新分类为持续经营业务的经营业绩。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 2017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 香港合伙制事务所，是与瑞士实体 — 毕马威国际合作组织（“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网络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

# 持牌银行 — 财务数据摘要

	百万港元	年末日	损益表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贷款减值费用/(回收)	其他项目	税前利润	
1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sup>注3</sup>	2016年12月31日	25,690	17,937	13,120	30,507	1,009	30,425	59,945	
2	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	-	1	(1)	-	-	(1)	
3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1,098	3,854	8,342	6,610	3,462	1,446	4,592	
4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129	2,284	2,816	3,597	553	9	3,053	
5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475	2,165	2,965	3,675	139	82	3,594	
6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39	467	458	848	64	(15)	769	
7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45	790	1,228	1,607	(40)	81	1,684	
8	花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040	3,193	3,913	2,320	290	-	2,030	
9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638	1,070	2,403	2,305	564	635	2,376	
10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158	3,336	4,553	3,941	1,284	405	2,252	
11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169	475	957	687	224	204	709	
12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2,254	8,345	10,252	20,347	1,313	56	19,090	
1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96,908	71,135	74,803	93,240	5,445	14,912	102,707	
14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9,143	3,509	2,791	9,861	879	(48)	9,068	
15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535	1,919	2,657	3,797	470	49	3,344	
16	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696	1,418	2,673	2,441	99	43	2,385	
17	大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333	199	803	729	249	-	480	
18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637	1,223	1,428	2,432	20	32	2,444	
19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0,125	13,634	14,453	9,306	1,310	1,772	8,944	
20	大生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	16	20	4	-	3	7	
21	大有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4	4	12	6	-	-	6	
22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450	2,522	1,977	3,995	250	447	4,188	
<b>合计<sup>注1</sup></b>			<b>2016</b>	<b>193,130</b>	<b>131,150</b>	<b>142,373</b>	<b>181,907</b>	<b>16,271</b>	<b>50,482</b>	<b>214,576</b>
<b>合计(除汇丰银行外)<sup>注2</sup></b>			<b>2016</b>	<b>118,476</b>	<b>68,360</b>	<b>77,822</b>	<b>109,014</b>	<b>12,139</b>	<b>35,626</b>	<b>130,959</b>
<b>合计(除中银香港及汇丰银行外)<sup>注3</sup></b>			<b>2016</b>	<b>92,786</b>	<b>50,423</b>	<b>64,702</b>	<b>78,507</b>	<b>11,130</b>	<b>5,201</b>	<b>71,014</b>

\* 此处为流动性覆盖率。

# 此处为流动性维持比率。

注1 此处不包含恒生银行，因为恒生银行的数据已计入香港上海汇丰银行的业绩。

注2 此处包含恒生银行。

注3 为进行分析，中止经营业务的经营业绩重新分类为持续经营业务的经营业绩。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规模和实力指标						
税后净利润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权益总额	资本充足率	流动性比率
55,214	2,217,348	987,863	3,124	1,506,283	216,867	22.4%	107.0%*
(1)	303	-	-	-	298	487.0%	无资料
3,525	765,706	466,182	3,797	535,789	86,636	17.4%	137.2%*
2,548	306,417	185,955	952	235,575	31,954	17.8%	60.8%#
3,043	511,767	234,475	1,059	322,223	48,499	16.8%	123.6%*
652	54,109	31,360	222	45,438	6,877	19.6%	141.0%*
1,420	137,772	70,689	291	102,881	15,914	16.3%	40.6%#
1,703	163,100	66,490	302	137,693	20,281	30.4%	37.5%#
2,075	205,847	117,958	880	154,123	23,355	18.3%	41.9%#
1,882	348,964	147,755	2,017	274,151	35,135	18.3%	128.5%*
635	95,648	43,808	259	63,564	11,373	17.0%	48.5%#
16,204	1,377,242	700,851	1,859	989,539	140,686	20.8%	253.6%*
84,795	7,548,952	2,846,806	12,692	4,900,004	679,136	19.0%	184.9%*
7,395	798,675	420,324	3,801	421,580	83,886	17.0%	128.8%*
2,747	348,933	193,446	1,326	257,528	38,685	16.2%	141.8%*
2,047	261,534	162,952	792	193,153	33,060	19.0%	41.5%#
397	41,699	28,853	126	33,879	5,366	17.7%	47.9%#
1,913	169,369	64,804	284	136,884	24,380	18.7%	49.3%#
7,929	1,006,022	442,022	2,000	778,242	65,712	18.2%	134.0%*
7	1,706	161	-	1,017	661	88.6%	83.7%#
6	2,656	1	-	2,121	533	106.9%	62.5%#
3,505	267,658	144,252	449	184,251	32,617	16.1%	39.8%#
<b>183,437</b>	<b>15,254,185</b>	<b>6,656,156</b>	<b>34,373</b>	<b>10,286,379</b>	<b>1,461,225</b>	-	-
<b>114,846</b>	<b>9,082,475</b>	<b>4,510,201</b>	<b>23,540</b>	<b>6,375,914</b>	<b>922,775</b>	-	-
<b>59,632</b>	<b>6,865,127</b>	<b>3,522,338</b>	<b>20,416</b>	<b>4,869,631</b>	<b>705,908</b>	-	-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 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 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 比率	资产 回报率 <sup>注4</sup>	股本 回报率 <sup>注5</sup>
1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sup>注3</sup>	2016年12月31日	65.4%	1.1%	41.1%	30.1%	2.5%	27.3%
2	交通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0%	无资料	无资料	-0.3%	-
3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6.3%	1.4%	25.8%	55.8%	0.5%	4.1%
4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8.5%	1.4%	35.6%	43.9%	0.9%	9.1%
5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2.4%	0.9%	32.6%	44.7%	0.6%	6.5%
6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8.5%	1.6%	35.8%	35.1%	1.2%	9.8%
7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8.4%	1.5%	27.9%	43.3%	1.1%	9.2%
8	花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8.1%	2.0%	51.2%	62.8%	1.1%	8.5%
9	大新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6.0%	1.8%	22.7%	51.0%	1.0%	9.2%
10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3.2%	1.6%	39.3%	53.6%	0.6%	5.5%
11	富邦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8.5%	1.3%	28.9%	58.2%	0.7%	5.7%
12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0.6%	1.6%	27.3%	33.5%	1.2%	11.5%
1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7.8%	1.3%	42.3%	44.5%	1.2%	12.9%
14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98.8%	1.2%	27.7%	22.1%	1.0%	9.6%
15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4.6%	1.4%	29.7%	41.2%	0.8%	7.2%
16	华侨永亨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4.0%	1.5%	27.7%	52.3%	0.8%	7.0%
17	大众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4.8%	3.3%	13.0%	52.4%	1.0%	7.5%
18	上海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7.1%	1.6%	31.7%	37.0%	1.2%	8.1%
19	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6.5%	1.0%	57.4%	60.8%	0.8%	12.1%
20	大生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5.8%	0.5%	66.7%	83.3%	0.4%	1.1%
21	大有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0.0%	0.5%	22.2%	66.7%	0.2%	1.1%
22	永隆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8.0%	1.3%	42.2%	33.1%	1.3%	11.2%
<b>合计<sup>注1</sup></b>		<b>2016</b>	<b>64.4%</b>	<b>1.3%</b>	<b>40.4%</b>	<b>43.9%</b>	<b>1.2%</b>	<b>13.1%</b>
<b>合计(除汇丰银行外)<sup>注2</sup></b>		<b>2016</b>	<b>70.4%</b>	<b>1.3%</b>	<b>36.6%</b>	<b>41.7%</b>	<b>1.3%</b>	<b>13.0%</b>
<b>合计(除中银香港及汇丰银行外)<sup>注3</sup></b>		<b>2016</b>	<b>71.9%</b>	<b>1.4%</b>	<b>35.2%</b>	<b>45.2%</b>	<b>0.9%</b>	<b>8.7%</b>

\* 此处为流动性覆盖比率。

# 此处为流动性维持比率。

注1 此处不包含恒生银行,因为恒生银行的数据已计入香港上海汇丰银行的业绩。

注2 此处包含恒生银行。

注3 为进行分析,中止经营业务的经营业绩重新分类为持续经营业务的经营业绩。

注4 资产回报率 (ROA) 的计算方法为税后净利润除以平均总资产。

注5 股本回报率 (ROE) 的计算方法为税后净利润除以平均总权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但未减值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但未减值 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 总额占客户 垫款总额的 比率	个别评估 就减值垫款 计提的 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减值 垫款的抵押品	
2,986	54	3,040	1,172	0.1%	501	42.7%	860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510	-	510	6,767	1.5%	1,715	25.3%	9,830	
3,240	112	3,352	1,767	1.0%	627	35.5%	579	
1,189	-	1,189	259	0.1%	143	55.2%	41	
59	16	75	177	0.6%	83	46.9%	288	
137	13	150	48	0.1%	40	83.3%	9	
998	-	998	71	0.1%	-	0.0%	23	
1,934	210	2,144	1,196	1.0%	435	36.4%	904	
1,737	375	2,112	3,661	2.5%	1,214	33.2%	1,915	
526	6	532	334	0.8%	150	44.9%	123	
4,311	-	4,311	3,235	0.5%	923	28.5%	1,701	
26,744	111	26,855	19,378	0.7%	8,059	41.6%	8,746	
2,628	75	2,703	3,143	0.7%	1,829	58.2%	773	
518	46	564	668	0.3%	475	71.1%	287	
2,680	293	2,973	1,439	0.9%	220	15.3%	839	
521	-	521	231	0.8%	114	49.4%	165	
2,026	39	2,065	669	1.0%	26	3.9%	1,553	
3,029	71	3,100	3,693	0.8%	1,437	38.9%	1,340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693	15	708	147	0.1%	100	68.0%	80	
52,155	1,436	53,591	44,820	0.7%	17,168	38.3%	28,355	
29,722	1,325	31,047	28,677	0.6%	10,032	35.0%	21,310	
26,736	1,271	28,007	27,505	0.8%	9,531	34.7%	20,450	

# 有限制牌照银行 — 财务数据摘要

	百万港元	年末日	损益表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贷款减值费用/(回收)	其他项目	税前利润	
1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8	16	32	32	-	-	32	
2	Banc of America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10	(1)	1	8	-	-	8	
3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07	165	212	60	2	-	58	
4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03	8	142	169	15	1	155	
5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9	2,850	1,706	1,163	-	-	1,163	
6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1	72	72	1	-	-	1	
7	产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52	135	76	211	(118)	-	329	
8	恒比银行苏黎世(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2	49	69	22	7	-	15	
9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9)	6,991	6,775	147	-	-	147	
10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7	28	38	47	10	-	37	
11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4	89	58	45	-	-	45	
12	摩根士丹利亚洲国际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1)	1,656	1,578	27	-	-	27	
13	Nippon Wealth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1	8	63	(54)	-	-	(54)	
14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1日	163	3	100	66	26	-	40	
15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2016年10月31日	356	16	30	342	(12)	-	354	
16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The)	2016年12月31日	76	12	11	77	(17)	-	94	
<b>合计</b>			<b>2016</b>	<b>1,229</b>	<b>12,097</b>	<b>10,963</b>	<b>2,363</b>	<b>(87)</b>	<b>1</b>	<b>2,451</b>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规模和实力指标						
税后净利润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权益总额	资本充足率	流动性比率
27	1,721	1,103	2	1,233	435	31.4%	46.3%
7	2,066	-	-	13	2,051	487.0%	无资料
48	11,447	4,502	2	9,669	1,535	31.5%	51.6%
126	21,058	12,817	41	10,199	4,210	30.9%	54.0%
971	7,787	-	-	-	7,131	104.0%	463.1%
1	949	-	-	784	878	308.0%	160.0%
282	10,067	5,881	96	19	2,092	30.3%	155.1%
14	2,251	1,011	34	1,390	545	35.1%	129.1%
10	10,607	-	-	-	5,281	37.6%	279.5%
32	5,925	2,713	27	417	1,051	29%	52%
37	716	-	-	-	435	75.9%	51.3%
19	36,243	9,753	-	25,380	1,614	24.0%	58.0%
(54)	286	-	-	137	141	175.9%	155.7%
33	5,447	5,070	40	199	2,002	37.6%	217.0%
296	21,629	18,746	36	-	5,216	28.3%	39.9%
86	17,004	2,695	27	674	-	17.7%	287.1%
<b>1,935</b>	<b>155,203</b>	<b>64,291</b>	<b>305</b>	<b>50,114</b>	<b>34,617</b>	-	-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 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 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 比率	资产 回报率	股本 回报率
1	新联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9.3%	2.8%	25.0%	50.0%	1.6%	6.4%
2	Banc of America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0.0%	0.5%	-11.1%	11.1%	0.3%	0.3%
3	中银国际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6.5%	1.0%	60.7%	77.9%	0.4%	3.2%
4	上海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25.3%	1.7%	2.6%	45.7%	0.7%	4.0%
5	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2%	99.3%	59.5%	12.2%	14.6%
6	Goldman Sachs Asia Bank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0.0%	0.2%	98.6%	98.6%	0.2%	0.2%
7	汇银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0447.4%	1.6%	47.0%	26.5%	2.9%	14.4%
8	恒比银行苏黎世(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0.3%	1.9%	53.8%	75.8%	0.6%	2.6%
9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7%	101.0%	97.9%	0.1%	0.2%
10	国民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44.1%	1.1%	32.9%	44.7%	0.6%	3.1%
11	法国兴业亚洲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8%	86.4%	56.3%	4.9%	8.9%
12	摩根士丹利亚洲国际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8.4%	-0.1%	103.2%	98.3%	0.0%	1.2%
13	Nippon Wealth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0.0%	0.3%	88.9%	700.0%	-16.8%	-32.4%
14	欧力士(亚洲)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1日	2527.6%	3.4%	1.8%	60.2%	0.7%	1.6%
15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2016年10月31日	无资料	1.4%	4.3%	8.1%	1.2%	5.8%
16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The)	2016年12月31日	395.8%	0.4%	13.6%	12.5%	0.4%	无资料
<b>合计</b>		<b>2016</b>	<b>127.7%</b>	<b>0.8%</b>	<b>90.8%</b>	<b>82.3%</b>	<b>1.2%</b>	<b>5.9%</b>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但未减值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但未减值 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 总额占客户 垫款总额 的比率	个别评估 就减值垫款 计提的 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减值 垫款的抵押品	
5	1	6	-	0.0%	-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44	44	2	0.0%	2	100.0%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178	3.0%	84	47.2%	-	
83	11	94	32	3.2%	12	37.5%	19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62	-	62	35	0.7%	33	94.3%	2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27	无资料	-	
150	56	206	247	0.4%	158	64.0%	21	

# 接受存款公司 — 财务数据摘要

	百万港元	年末日	损益表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贷款减值费用/(回收)	其他项目	税前利润	
1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	6	1	6	-	-	6	
2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3	33	32	4	-	-	4	
3	周氏兄弟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	1	5	1	-	-	1	
4	创兴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	-	-	-	-	无资料	-	
5	Commonwealth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14	4	10	8	-	-	8	
6	协联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	-	4	1	-	-	1	
7	富邦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	1	1	-	(1)	-	1	
8	群马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9	-	8	1	-	-	1	
9	Habib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7	3	8	2	-	-	2	
10	恒基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	-	1	-	-	-	-	
11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04	5	7	102	(1)	-	103	
12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9	23	26	26	11	-	15	
13	Kexim Asia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33	2	14	21	(1)	-	22	
14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79	113	393	499	246	-	253	
15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9	69	30	88	-	-	87	
16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	2	7	3	-	-	3	
17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5	10	25	10	-	-	10	
<b>合计</b>			<b>2016</b>	<b>1,072</b>	<b>272</b>	<b>572</b>	<b>772</b>	<b>254</b>	<b>-</b>	<b>517</b>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 财务数据摘要

税后净利润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规模和实力指标				资本充足率	流动性比率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权益总额			
5	242	-	-	1	241	无资料	无资料	
3	426	18	-	237	183	99.0%	643.9%	
1	73	61	-	3	69	86.9%	138.6%	
-	45	-	-	-	45	无资料	无资料	
7	286	216	4	147	106	64.7%	188.2%	
1	341	145	-	244	96	无资料	无资料	
1	96	12	-	-	90	无资料	无资料	
1	574	260	-	15	308	无资料	无资料	
2	363	327	-	16	153	104.6%	224.8%	
-	122	-	-	68	53	无资料	无资料	
86	6,307	6,224	-	-	520	17.6%	160.0%	
12	1,324	1,252	33	-	433	53.4%	343.8%	
18	2,704	1,356	16	-	422	23.8%	333.2%	
211	6,700	5,363	92	4,975	1,563	23.9%	72.9%	
79	3,054	1,267	2	-	1,402	48.2%	161.1%	
2	895	5	-	-	96	无资料	无资料	
13	1,749	940	1	-	798	61.7%	207.2%	
<b>442</b>	<b>25,301</b>	<b>17,446</b>	<b>148</b>	<b>5,706</b>	<b>6,578</b>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 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 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 比率	资产 回报率	股本 回报率
1	交通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0.0%	0.4%	85.7%	14.3%	2.1%	2.1%
2	BP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7.6%	0.7%	91.7%	88.9%	0.7%	1.7%
3	周氏兄弟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33.3%	6.3%	16.7%	83.3%	1.3%	1.4%
4	创兴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0%	无资料	无资料	0.0%	0.0%
5	Commonwealth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144.2%	4.6%	22.2%	55.6%	2.3%	6.7%
6	协联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9.4%	1.5%	0.0%	80.0%	0.3%	1.0%
7	富邦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0%	100.0%	100.0%	1.0%	1.1%
8	群马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733.3%	1.5%	0.0%	88.9%	0.2%	0.3%
9	Habib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2043.8%	1.8%	30.0%	80.0%	0.5%	1.3%
10	恒基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0.0%	0.8%	0.0%	100.0%	0.0%	0.0%
11	香港华人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6%	4.6%	6.4%	1.4%	14.9%
12	换银韩亚环球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2.0%	44.2%	50.0%	0.8%	2.8%
13	Kexim Asia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2%	5.7%	40.0%	0.7%	4.4%
14	大众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05.9%	11.8%	12.7%	44.1%	3.2%	13.4%
15	新韩亚洲金融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8%	58.5%	25.4%	2.9%	5.7%
16	越南财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9%	20.0%	70.0%	0.2%	2.1%
17	友利投资金融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5%	28.6%	71.4%	0.8%	1.6%
<b>合计</b>		<b>2016</b>	<b>303.2%</b>	<b>3.9%</b>	<b>20.2%</b>	<b>42.6%</b>	<b>1.6%</b>	<b>6.2%</b>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但未减值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但未减值 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占客户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 就减值垫款 计提的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减值 垫款的抵押品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	-	0.0%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2	无资料	无资料
47	-	47	-	0.0%	-	无资料	160
-	-	-	-	0.0%	-	无资料	-
-	-	-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5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102	-	102	-	0.0%	-	无资料	无资料
-	-	-	35	2.8%	32	91.4%	-
-	-	-	-	0.0%	-	无资料	-
288	-	288	124	2.3%	84	67.7%	-
-	-	-	-	0.0%	-	无资料	-
-	-	-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	-	-	-	0.0%	-	无资料	无资料
437	-	437	159	0.9%	118	74.2%	165

# 外资银行分行 — 财务数据摘要

	百万港元	年末日	损益表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贷款减值费用/(回收)	其他项目
1	ABN AMRO Bank N.V.	2016年12月31日	447	439	813	73	(2)	-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690	758	353	3,095	26	-
3	Allahabad Bank	2016年3月31日	127	31	14	144	77	-
4	澳新银行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9月30日	976	1,447	2,193	230	127	(4)
5	Axis Bank Limited	2016年3月31日	321	244	48	517	(2)	-
6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2016年12月31日	221	279	274	226	206	-
7	Banco Santander, S.A.	2016年12月31日	151	198	491	(142)	10	-
8	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296	52	132	216	176	-
9	Bank J. Safra Sarasin AG	2016年12月31日	99	194	306	(13)	-	-
10	Bank Julius Baer & Co. Ltd.	2016年12月31日	342	795	1,295	(158)	-	-
11	Bank of America,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6年12月31日	852	1,290	1,705	437	175	-
12	Bank of Baroda	2016年3月31日	119	37	28	128	187	-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1	336	88	319	-	-
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453	3,240	2,146	5,547	316	(163)
15	Bank of India	2016年3月31日	366	42	46	362	155	(5)
16	Bank of Montreal	2016年10月31日	24	160	319	(135)	1	-
17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The)	2016年12月31日	116	734	538	312	-	-
18	Bank of Nova Scotia (The)	2016年10月31日	196	286	256	226	-	-
19	新加坡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	300	320	-	-	-
20	台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75	26	41	260	(29)	1
21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The)	2016年3月31日	1,367	1,444	1,089	1,722	12	-
22	永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40	88	158	170	4	(22)
23	Barclays Bank Plc	2016年12月31日	(24)	1,551	2,194	(667)	-	(33)
24	BNP Paribas	2016年12月31日	967	1,568	2,591	(56)	62	-
25	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	2016年10月31日	70	362	222	210	-	-
26	Canara Bank	2016年3月31日	126	14	14	126	114	-
27	国泰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51	11	40	22	41	-
28	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46	179	135	190	21	-
29	彰化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64	54	30	188	(20)	-
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856	1,023	473	2,406	728	-
31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384	(535)	215	3,634	2,709	-
3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09	308	201	416	40	(1)
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361	645	285	1,721	136	-
3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81	948	309	1,220	(268)	-
35	花旗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2,698	2,264	2,939	2,024	31	-
36	Commerzbank AG	2016年12月31日	89	328	321	96	17	-
37	澳洲联邦银行	2016年6月30日	347	27	222	152	-	-
38	荷兰合作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583	418	586	415	216	-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 财务数据摘要

		规模和实力指标				
税前利润	税后净利润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流动性比率
75	63	69,329	22,999	96	26,105	55.0%
3,069	2,557	482,444	266,336	374	116,620	45.5%
67	54	16,710	9,757	285	1,754	181.7%
99	81	139,866	46,925	331	64,462	36.4%
519	446	16,576	13,730	145	1,510	75.1%
20	20	23,992	18,778	206	1,847	54.3%
(152)	(160)	38,826	17,575	10	2,460	41.8%
40	36	59,260	13,877	1,349	11,303	41.6%
(13)	(10)	12,150	6,961	-	5,511	45.7%
(158)	(149)	49,648	22,873	-	34,434	38.6%
262	224	94,601	39,112	1,231	34,197	53.0%
(59)	(65)	13,685	8,258	358	2,049	39.0%
319	266	270,663	777	-	-	34218.0%
5,464	4,784	507,600	231,322	1,346	351,570	132.4%
212	165	45,189	16,177	515	5,103	117.7%
(136)	(137)	17,811	1,684	11	3,191	58.7%
312	263	63,736	1,361	-	17,461	70.4%
226	185	50,803	12,727	-	8,008	46.7%
-	3	16,156	5,979	-	11,870	41.3%
290	290	19,798	5,088	96	8,793	54.1%
1,710	1,498	409,107	207,973	2,137	146,007	48.4%
188	188	24,714	6,770	181	19,423	37.4%
(700)	(588)	11,637	829	-	1,319	95.4%
(118)	(113)	280,616	103,086	351	170,517	33.9%
210	190	29,353	2,710	-	7,142	69.1%
12	3	11,451	10,151	292	1,360	91.9%
(19)	(19)	3,113	1,665	25	2,340	51.2%
169	169	15,262	5,809	69	8,793	49.7%
208	179	13,113	4,877	67	7,988	44.5%
1,678	1,396	576,913	232,399	1,224	136,923	134.8%
925	399	345,661	248,601	16,762	48,350	88.0%
375	315	86,571	44,356	170	34,154	64.6%
1,585	1,374	147,619	49,565	877	106,219	51.1%
1,488	1,241	158,530	62,819	406	69,053	69.0%
1,993	1,528	378,612	103,663	202	255,393	35.6%
79	79	8,543	3,157	49	3,445	50.9%
152	127	41,300	29,459	-	7,729	61.1%
199	148	107,490	41,170	900	12,765	58.6%

损益表

		年末日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贷款减值费用/(回收)	其他项目
	百万港元							
39	Coutts & Co AG	2016年12月31日	22	50	128	(56)	-	-
40	Cre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2016年12月31日	555	1,003	1,052	506	349	2
41	Credit Suisse AG	2016年12月31日	1,004	1,040	1,703	341	249	-
42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08	595	619	684	189	(1)
43	DBS Bank Ltd.	2016年12月31日	2,268	752	668	2,352	225	-
44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2016年12月31日	225	5,360	5,890	(305)	3	-
45	DZ Bank Ag Deutsche Zentral-Genossenschaftsbank, Frankfurt Am Main	2016年12月31日	109	24	127	6	(8)	-
46	玉山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86	127	140	273	50	-
47	华美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136	52	97	91	12	-
48	瑞士盈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10	594	516	188	-	-
49	Erste Group Bank AG	2016年12月31日	120	29	61	88	3	-
50	第一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6	47	43	210	52	-
51	汇丰私人银行(瑞士)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	-	1	(1)	-	-
52	华南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38	41	41	238	(10)	-
53	ICBC Standard Bank Plc	2016年12月31日	3	73	74	2	-	-
54	ICICI Bank Limited	2016年3月31日	457	232	90	599	(14)	-
55	Indian Overseas Bank	2016年3月31日	173	83	36	220	673	-
5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49	(135)	80	434	(35)	-
5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082	393	404	1,071	147	-
58	Industrial Bank of Korea	2016年12月31日	82	84	31	135	24	-
59	ING Bank N.V.	2016年12月31日	468	220	345	343	(3)	-
60	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26	31	138	319	79	1
61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6年12月31日	454	6,576	6,991	39	(1)	24
62	比利时联合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57	45	84	18	35	-
63	KEB Hana Bank	2016年12月31日	249	162	46	365	151	326
64	LGT Bank AG	2016年12月31日	89	815	901	3	1	-
65	麦格理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1日	(23)	957	1,120	(186)	-	-
66	Malayan Banking Berhad	2016年12月31日	431	138	204	365	307	-
67	兆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04	72	70	306	(22)	-
68	Mitsubishi UFJ Trust And Banking Corporation	2016年3月31日	158	2	54	106	-	-
69	Mizuho Bank, Ltd.	2016年3月31日	1,384	941	698	1,627	(191)	(1)
70	澳大利亚国民银行	2016年9月30日	117	458	440	135	84	-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规模和实力指标				
税前利润	税后净利润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流动性比率
(56)	(56)	757	85	-	95	152.4%
157	131	167,843	28,261	395	43,364	56.0%
92	75	119,871	60,348	316	76,344	43.8%
494	406	60,252	21,192	346	52,003	48.3%
2,127	1,774	238,350	147,187	1,267	46,249	32.7%
(308)	(157)	116,202	22,701	54	33,985	68.0%
14	14	13,856	5,593	117	300	86.4%
223	169	20,466	9,054	119	18,118	41.1%
79	70	8,093	5,710	58	5,342	36.7%
188	157	30,200	11,517	-	26,158	65.4%
85	70	11,158	439	22	-	43.3%
158	133	17,057	6,190	124	13,861	41.4%
(1)	(1)	16	-	-	-	66668787.0%
248	203	23,537	5,763	61	20,616	38.7%
2	2	1,195	-	20	1,142	77.4%
613	515	42,224	12,775	186	4,330	0.0%
(453)	(459)	16,029	12,757	1,127	3,513	101.5%
469	393	236,716	43,715	168	-	53.2%
924	778	140,609	47,697	189	77,600	63.4%
111	101	10,255	1,300	48	2,813	117.1%
346	288	64,977	28,827	11	4,416	43.6%
241	207	51,550	14,112	398	1,909	45.8%
64	49	151,476	14,889	-	37,634	60.7%
(17)	(16)	8,006	3,574	98	2,057	64.9%
554	500	32,550	19,013	32	5,493	35.4%
2	2	24,214	6,991	6	15,742	64.1%
(186)	(353)	20,288	-	-	-	333.1%
58	7	37,633	17,924	523	15,770	48.4%
328	294	28,633	3,997	54	27,214	49.7%
106	106	25,188	4,359	-	118	无资料
1,817	1,576	413,892	149,625	149	129,885	63.1%
51	34	61,095	16,046	50	38,935	119.8%

		损益表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净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	经营支出	减值前经营利润	贷款减值费用/(回收)	其他项目
71	National Bank of Abu Dhabi	2016年12月31日	-	119	125	(6)	-	-
72	Natixis	2016年12月31日	202	1,439	1,020	621	21	-
73	O-Bank Co., Ltd	2016年12月31日	144	71	111	104	-	-
74	Oversea-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773	600	251	1,122	24	122
75	Pictet & Cie (Europe) S.A.	2016年12月31日	25	187	312	(100)	-	-
76	Punjab National Bank	2016年3月31日	313	(38)	26	249	168	-
77	加拿大皇家银行	2016年10月31日	(28)	543	566	(51)	-	-
78	苏格兰皇家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9)	31	253	(231)	-	-
79	上海商业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0	37	32	85	-	-
8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47	297	237	807	71	-
81	Shinhan Bank	2016年12月31日	103	31	19	115	22	-
82	法国兴业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233	2,098	1,818	513	32	-
83	State Bank of India	2016年3月31日	387	175	141	421	174	-
84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2016年12月31日	148	1,079	1,056	171	-	-
85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2016年3月31日	1,754	703	581	1,876	-	-
86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	2016年3月31日	128	86	59	155	-	-
87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51	264	146	469	191	-
88	台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42	89	98	133	203	86
89	台湾中小企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86	11	32	65	(10)	-
90	合作金库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37	30	25	142	59	-
91	台湾新光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2	12	29	15	81	3
92	UBS AG	2016年12月31日	1,938	9,878	10,223	1,593	3	-
93	UCO Bank	2016年3月31日	169	80	27	222	121	-
94	裕信(德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9	305	293	51	(7)	-
95	Union Bank of India	2016年3月31日	222	42	28	236	178	-
96	大华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151	986	620	1,517	209	8
97	Wells Fargo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6年12月31日	95	1,078	1,034	139	(2)	-
98	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	2016年9月30日	31	153	179	5	(5)	3
99	友利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81	33	26	88	37	-
<b>合计</b>		<b>2016</b>	<b>49,498</b>	<b>62,865</b>	<b>65,689</b>	<b>46,675</b>	<b>9,185</b>	<b>346</b>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财务数据摘要		规模和实力指标				
税前利润	税后净利润	总资产	客户垫款总额	客户垫款减值准备	客户存款总额	流动性比率
(6)	3	35,562	8,419	-	14,999	38.1%
600	511	45,152	17,800	120	7,830	42.8%
104	84	8,446	4,841	60	5,121	60.6%
1,220	1,120	106,542	49,310	454	35,319	69.5%
(100)	(100)	7,418	3,431	-	3,719	45.4%
81	36	59,964	26,337	448	2,596	51.0%
(51)	(51)	27,721	505	-	4,271	246.0%
(231)	(231)	1,047	-	-	18	120.8%
85	73	6,802	1,738	31	6,079	41.4%
736	618	136,244	62,858	291	55,910	68.9%
93	75	12,308	8,564	30	1,565	179.5%
481	385	182,928	41,390	96	16,713	66.0%
247	205	83,388	29,281	293	12,680	374.2%
171	144	150,287	8	-	18,039	64.2%
1,876	1,628	306,539	123,169	124	68,472	37.3%
155	118	57,732	20,446	-	8,702	85.5%
278	201	39,033	14,153	196	27,931	46.4%
(156)	(156)	14,875	5,998	124	10,714	62.0%
75	58	4,823	1,961	27	3,607	46.4%
83	59	6,968	3,868	111	4,873	41.1%
(69)	(69)	3,551	1,630	13	2,637	51.9%
1,590	1,276	170,015	115,641	21	125,529	59.6%
101	78	18,570	15,863	238	6,070	37.0%
58	58	52,673	2,806	20	1,257	284.3%
58	58	28,510	24,030	595	2,219	37.2%
1,316	1,097	125,121	76,424	247	38,420	43.1%
141	136	34,695	8,282	-	1,070	100.1%
7	4	33,900	16,914	41	18,750	64.2%
51	40	15,785	8,205	33	3,675	43.5%
<b>38,114</b>	<b>31,500</b>	<b>8,629,235</b>	<b>3,336,868</b>	<b>39,188</b>	<b>2,960,959</b>	<b>-</b>

# 外资银行分行 – 财务数据摘要

(续)

排名	银行名称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百万港元	净客户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比率
1	ABN AMRO Bank N.V.	2016年12月31日	87.7%	0.7%	49.5%	91.8%	0.1%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28.1%	0.5%	22.0%	10.2%	0.5%
3	Allahabad Bank	2016年3月31日	540.0%	0.8%	19.6%	8.9%	0.3%
4	澳新银行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9月30日	72.3%	0.6%	59.7%	90.5%	0.1%
5	Axis Bank Limited	2016年3月31日	899.7%	2.0%	43.2%	8.5%	2.7%
6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2016年12月31日	1005.5%	0.7%	55.8%	54.8%	0.1%
7	Banco Santander, S.A.	2016年12月31日	714.0%	0.3%	56.7%	140.7%	-0.3%
8	Bangkok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110.8%	0.5%	14.9%	37.9%	0.1%
9	Bank J. Safra Sarasin AG	2016年12月31日	126.3%	0.8%	66.2%	104.4%	-0.1%
10	Bank Julius Baer & Co. Ltd.	2016年12月31日	66.4%	0.7%	69.9%	113.9%	-0.3%
11	Bank of America,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6年12月31日	110.8%	0.9%	60.2%	79.6%	0.2%
12	Bank of Baroda	2016年3月31日	385.6%	0.8%	23.7%	17.9%	-0.4%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0%	82.6%	21.6%	0.1%
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5.4%	0.8%	42.1%	27.9%	0.9%
15	Bank of India	2016年3月31日	306.9%	0.8%	10.3%	11.3%	0.4%
16	Bank of Montreal	2016年10月31日	52.4%	0.2%	87.0%	173.4%	-1.0%
17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The)	2016年12月31日	7.8%	0.2%	86.4%	63.3%	0.4%
18	Bank of Nova Scotia (The)	2016年10月31日	158.9%	0.3%	59.3%	53.1%	0.3%
19	新加坡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0.4%	0.2%	93.8%	100.0%	0.0%
20	台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6.8%	1.5%	8.6%	13.6%	1.5%
21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 Ltd. (The)	2016年3月31日	141.0%	0.3%	51.4%	38.7%	0.3%
22	永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33.9%	1.0%	26.8%	48.2%	0.8%
23	Barclays Bank Plc	2016年12月31日	62.9%	-0.1%	101.6%	143.7%	-2.8%
24	BNP Paribas	2016年12月31日	60.2%	0.4%	61.9%	102.2%	0.0%
25	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	2016年10月31日	37.9%	0.3%	83.8%	51.4%	0.8%
26	Canara Bank	2016年3月31日	724.9%	1.2%	10.0%	10.0%	0.0%
27	国泰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72.2%	1.6%	17.7%	64.5%	-0.6%
28	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5.3%	1.1%	55.1%	41.5%	1.3%
29	彰化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0.2%	1.3%	24.8%	13.8%	1.4%
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68.8%	0.4%	35.5%	16.4%	0.3%
31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79.5%	1.2%	-13.9%	5.6%	0.1%
3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29.4%	0.4%	49.9%	32.6%	0.4%
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5.8%	1.1%	32.2%	14.2%	1.1%
3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90.4%	0.4%	62.0%	20.2%	0.9%
35	花旗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40.5%	0.7%	45.6%	59.2%	0.4%
36	Commerzbank AG	2016年12月31日	90.2%	0.8%	78.7%	77.0%	0.7%
37	澳洲联邦银行	2016年6月30日	381.1%	0.9%	7.2%	59.4%	0.3%
38	荷兰合作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315.5%	0.5%	41.8%	58.5%	0.1%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 总额占客户 垫款总额的 比率	个别评估 就减值垫款 计提的 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减 值垫款的抵押品
136	75	211	75	0.3%	75	100.0%	-
无资料	116	116	116	0.0%	112	96.6%	1
无资料	393	393	364	3.7%	236	64.8%	225
无资料	135	135	213	0.5%	132	62.0%	57
无资料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992	992	1,291	6.9%	206	16.0%	-
无资料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24	24	50	0.4%	18	36.0%	9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699	699	1,528	3.9%	769	50.3%	-
无资料	539	539	539	6.5%	275	51.0%	226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488	488	639	0.3%	340	53.2%	532
无资料	1,037	1,037	1,040	6.4%	421	40.5%	808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25	0.5%	25	100.0%	-
-	-	-	65	0.0%	13	20.0%	40
无资料	26	26	44	0.6%	32	72.7%	-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245	245	743	0.7%	244	32.8%	736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452	452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5	5	9	0.5%	8	88.9%	1
无资料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1	1	1	0.0%	1	100.0%	-
-	95	95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7,867	7,867	7,867	3.2%	6,411	81.5%	135
无资料	9	9	9	0.0%	9	100.0%	-
无资料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299	299	299	0.5%	106	35.5%	299
无资料	876	876	876	0.8%	-	0.0%	-
无资料	-	-	155	4.9%	41	26.5%	-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1,453	1,453	2,693	6.5%	857	31.8%	481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 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 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 比率	资产 回报率
39	Coutts & Co AG	2016年12月31日	89.5%	0.2%	69.4%	177.8%	-0.6%
40	Cre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2016年12月31日	64.3%	0.3%	64.4%	67.5%	0.1%
41	Credit Suisse AG	2016年12月31日	78.6%	0.9%	50.9%	83.3%	0.1%
42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0.1%	1.2%	45.7%	47.5%	0.7%
43	DBS Bank Ltd.	2016年12月31日	315.5%	1.0%	24.9%	22.1%	0.8%
44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2016年12月31日	66.6%	0.2%	96.0%	105.5%	-0.1%
45	DZ Bank Ag Deutsche Zentral-Genossenschaftsbank, Frankfurt Am Main	2016年12月31日	1825.3%	0.8%	18.0%	95.5%	0.1%
46	玉山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9.3%	1.5%	30.8%	33.9%	0.9%
47	华美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105.8%	1.7%	27.7%	51.6%	0.9%
48	瑞士盈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4.0%	0.4%	84.4%	73.3%	0.5%
49	Erste Group Bank AG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1.1%	19.5%	40.9%	0.6%
50	第一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43.8%	1.3%	18.6%	17.0%	0.8%
51	汇丰私人银行(瑞士)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0%	无资料	无资料	-6.1%
52	华南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7.7%	1.1%	14.7%	14.7%	0.9%
53	ICBC Standard Bank Plc	2016年12月31日	-1.8%	0.2%	96.1%	97.4%	0.1%
54	ICICI Bank Limited	2016年3月31日	290.7%	1.0%	33.7%	13.1%	1.1%
55	Indian Overseas Bank	2016年3月31日	331.1%	1.1%	32.4%	14.1%	-2.9%
5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无资料	0.4%	-26.3%	15.6%	0.2%
5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1.7%	1.1%	26.6%	27.4%	0.8%
58	Industrial Bank of Korea	2016年12月31日	44.5%	0.8%	50.6%	18.7%	1.0%
59	ING Bank N.V.	2016年12月31日	652.5%	0.8%	32.0%	50.1%	0.5%
60	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18.4%	0.9%	6.8%	30.2%	0.4%
61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6年12月31日	39.6%	0.3%	93.5%	99.4%	0.0%
62	比利时联合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169.0%	0.7%	44.1%	82.4%	-0.2%
63	KEB Hana Bank	2016年12月31日	345.5%	0.8%	39.4%	11.2%	1.6%
64	LGT Bank AG	2016年12月31日	44.4%	0.4%	90.2%	99.7%	0.0%
65	麦格理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1日	无资料	-0.1%	102.5%	119.9%	-1.4%
66	Malayan Banking Berhad	2016年12月31日	110.3%	0.9%	24.3%	35.9%	0.0%
67	兆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4.5%	1.1%	19.1%	18.6%	1.0%
68	Mitsubishi UFJ Trust And Banking Corporation	2016年3月31日	3694.1%	0.5%	1.3%	33.8%	0.4%
69	Mizuho Bank, Ltd.	2016年3月31日	115.1%	0.3%	40.5%	30.0%	0.4%
70	澳大利亚国民银行	2016年9月30日	41.1%	0.2%	79.7%	76.5%	0.0%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 总额占客户 垫款总额 的比率	个别评估 就减值垫款 计提的 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减值 垫款的抵押品	
无资料	无资料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835	835	836	3.0%	395	47.2%	无资料	
无资料	529	529	529	0.9%	316	59.7%	175	
74	351	425	411	1.9%	138	33.6%	184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12	12	12	0.1%	8	66.7%	-	
无资料	94	94	94	1.7%	69	73.4%	-	
无资料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14	14	86	1.5%	1	1.2%	80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70	70	76	1.2%	61	80.3%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无资料	18	18	18	0.1%	10	55.6%	17	
无资料	1,419	1,419	2,572	20.2%	1,056	41.1%	193	
无资料	无资料	-	72	0.2%	72	100.0%	-	
-	-	-	189	0.4%	-	0.0%	-	
无资料	无资料	-	46	3.5%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619	619	690	4.9%	287	41.6%	-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101	101	101	2.8%	92	91.1%	-	
63	-	63	63	0.3%	13	20.6%	-	
-	-	-	-	0.0%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1,790	1,790	1,820	10.2%	380	20.9%	无资料	
无资料	13	13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41	41	467	0.3%	139	29.8%	27	
无资料	无资料	-	237	1.5%	163	68.8%	无资料	

	百万港元	年末日	关键比率				
			业绩指标				
			净客户 存贷款比率	净利息收入 占平均总资产比率	非利息收入 占经营总收入比率	成本收入 比率	资产 回报率
71	National Bank of Abu Dhabi	2016年12月31日	56.1%	0.0%	100.0%	105.0%	0.0%
72	Natixis	2016年12月31日	225.8%	0.5%	87.7%	62.2%	1.2%
73	O-Bank Co., Ltd	2016年12月31日	93.4%	1.6%	33.0%	51.6%	0.9%
74	Oversea-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2016年12月31日	138.3%	0.8%	43.7%	18.3%	1.1%
75	Pictet & Cie (Europe) S.A.	2016年12月31日	92.3%	0.4%	88.2%	147.2%	-1.7%
76	Punjab National Bank	2016年3月31日	997.3%	0.5%	-13.8%	9.5%	0.1%
77	加拿大皇家银行	2016年10月31日	11.8%	-0.1%	105.4%	109.9%	-0.2%
78	苏格兰皇家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0.0%	-0.2%	140.9%	1150.0%	-4.1%
79	上海商业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8.1%	1.2%	31.6%	27.4%	1.1%
8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11.9%	0.6%	28.4%	22.7%	0.5%
81	Shinhan Bank	2016年12月31日	545.3%	0.9%	23.1%	14.2%	0.6%
82	法国兴业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247.1%	0.1%	90.0%	78.0%	0.2%
83	State Bank of India	2016年3月31日	228.6%	0.5%	31.1%	25.1%	0.3%
84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2016年12月31日	0.0%	0.1%	87.9%	86.1%	0.1%
85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	2016年3月31日	179.7%	0.6%	28.6%	23.6%	0.5%
86	Sumitomo Mitsui Trust Bank, Limited	2016年3月31日	235.0%	0.3%	40.2%	27.6%	0.2%
87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0.0%	0.9%	42.9%	23.7%	0.5%
88	台新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4.8%	0.9%	38.5%	42.4%	-1.0%
89	台湾中小企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53.6%	1.4%	11.3%	33.0%	1.0%
90	合作金库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77.1%	1.9%	18.0%	15.0%	0.8%
91	台湾新光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61.3%	0.9%	27.3%	65.9%	-2.0%
92	UBS AG	2016年12月31日	92.1%	1.2%	83.6%	86.5%	0.8%
93	UCO Bank	2016年3月31日	257.4%	0.8%	32.1%	10.8%	0.4%
94	裕信(德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21.6%	0.1%	88.7%	85.2%	0.1%
95	Union Bank of India	2016年3月31日	1056.1%	0.8%	15.9%	10.6%	0.2%
96	大华银行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198.3%	1.0%	46.1%	29.0%	0.9%
97	Wells Fargo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016年12月31日	774.0%	0.3%	91.9%	88.2%	0.5%
98	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	2016年9月30日	90.0%	0.1%	83.2%	97.3%	0.0%
99	友利银行	2016年12月31日	222.4%	0.5%	28.9%	22.8%	0.3%
<b>合计</b>		<b>2016</b>	<b>111.4%</b>	<b>0.6%</b>	<b>55.9%</b>	<b>58.5%</b>	<b>0.4%</b>

资料来源：摘录自各银行的财务报表和公告

信贷资产质量								
逾期垫款			减值垫款					
贷款逾期 ≤ 3个月	贷款逾期 > 3个月	逾期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总额	减值垫款 总额占客户 垫款总额 的比率	个别评估 就减值垫款 计提的 减值准备	个别评估准备 占减值垫款 总额的比率	个别评估减 值垫款的抵押品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131	131	131	0.7%	120	91.6%	6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344	344	356	0.7%	17	4.8%	-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388	388	367	1.4%	312	85.0%	65	
-	-	-	-	0.0%	-	无资料	-	
-	-	-	-	无资料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16	0.9%	(4)	-25.0%	-	
-	-	-	291	0.5%	-	0.0%	-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159	159	257	0.6%	96	37.4%	97	
无资料	866	866	866	3.0%	163	18.8%	530	
无资料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122	122	122	0.1%	122	100.0%	-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85	85	333	2.4%	61	18.3%	-	
无资料	69	69	69	1.2%	64	92.8%	-	
无资料	-	-	31	1.6%	8	25.8%	无资料	
无资料	71	71	71	1.8%	71	100.0%	-	
无资料	5	5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14	14	35	0.0%	15	42.9%	2	
无资料	268	268	212	1.3%	223	105.2%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无资料	-	
无资料	2,409	2,409	1,154	4.8%	427	37.0%	1,949	
无资料	309	309	275	0.4%	247	89.8%	11	
-	-	-	-	0.0%	-	无资料	-	
无资料	-	-	-	0.0%	-	无资料	-	
-	-	-	-	0.0%	-	无资料	-	
273	26,972	27,245	31,546	0.9%	15,473	49.0%	6,886	



# 毕马威简介





毕马威在中国十六个城市设有办事机构，合伙人及员工约10,000名，分布在北京、北京中关村、成都、重庆、佛山、福州、广州、杭州、南京、青岛、上海、沈阳、深圳、天津、厦门、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毕马威以统一的经营方式来管理中国的业务，以确保我们能够高效和迅速地调动各方面的资源，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服务。

毕马威是一个由专业服务成员所组成的全球网络。成员所遍布全球152个国家和地区，拥有专业人员189,000名，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毕马威独立成员所网络中的成员与瑞士实体 — 毕马威国际合作组织（“毕马威国际”）相关联。毕马威各成员所在法律上均属独立及分设的法人。

1992年，毕马威在中国内地成为首家获准合资开业的国际会计师事务所。2012年8月1日，毕马威成为四大会计师事务所之中，首家从中外合作制转为特殊普通合伙的事务所。毕马威香港的成立更早在1945年。率先打入中国市场的先机以及对质量的不懈追求，使我们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中国多家知名企业长期聘请毕马威提供专业服务，也反映了毕马威的领导地位。



# 联系我们

毕马威成员所在全球建立了累积丰富行业知识和经验的行业专责团队，金融服务业正是其中之一。毕马威香港的金融服务团队在广泛领域拥有专业实力。有关银行及财务咨询方面的查询，欢迎随时与下列专业人员联系。



**韋安祖 (Andrew Weir)**  
香港首席合伙人  
+852 2826 7243  
andrew.weir@kpmg.com



**李世民 (Simon Gleave)**  
金融服务业  
亚太区主管合伙人  
+86 (10) 8508 7007  
simon.gleave@kpmg.com



**查玮亮 (Egidio Zarrella)**  
客户服务与创新事务  
主管合伙人  
+852 2847 5197  
egidio.zarrella@kpmg.com



**马绍辉 (Paul McSheaffrey)**  
香港银行业主管合伙人  
+852 2978 8236  
paul.mcsheaffrey@kpmg.com



**廖潤邦**  
证券和投资管理业  
亚太区主管合伙人  
+852 2826 7241  
bonn.liu@kpmg.com



**李淑贤**  
金融服务业审计服务主管合伙人  
+86 (21) 2212 3806  
edwina.li@kpmg.com



**唐培新 (Simon Topping)**  
监管事务咨询合伙人  
+852 2826 7283  
simon.topping@kpmg.com



**施柏家 (Isabel Zisselsberger)**  
财务管理服务主管合伙人  
+852 2826 8033  
isabel.zisselsberger@kpmg.com



**麦嘉麟 (Kyran McCarthy)**  
反洗钱监管审查服务  
亚太区主管合伙人  
+852 2140 2286  
kyran.mccarthy@kpmg.com



**王婧妍 (Jyoti Vazirani)**  
金融业风险管理主管合伙人  
+852 2685 7331  
jyoti.vazirani@kpmg.com



**石浩然**  
信息技术咨询主管合伙人  
风险管理咨询  
+852 2143 8799  
henry.shek@kpmg.com



**宋家宁**  
金融服务业合伙人  
咨询服务  
+852 2978 8101  
jianing.n.song@kpmg.com



**郭曉琪 (Susie Quirk)**  
人才事务和变革管理  
咨询服务主管合伙人  
+852 2826 7127  
susie.quirk@kpmg.com



**李曉峰**  
金融服务业合伙人  
+852 2143 8688  
dickson.lee@kpmg.com



**甘兆年 (Charles Kinsley)**  
税务服务主管  
+852 2826 8070  
charles.kinsley@kpmg.com



**孔達信 (John Kondos)**  
税务服务合伙人  
+852 2685 7457  
john.kondos@kpmg.com



**杨欣 (Catherine Young)**  
管理咨询服务总监  
+852 2847 5199  
catherine.young@kpmg.com



**David Bryden**  
首席顾问  
毕马威英国  
+44 20 7694 5432  
David.Bryden@KPMG.co.uk



鸣谢

出版：馬琳娜 (Nina Mehra)、黃智軒 (Kanishk Verghese)、Rev Hui  
设计：陳佩琳

## 中国内地

### 北京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86 (10) 8508 5000  
传真：+86 (10) 8518 5111

### 北京中关村

中国北京丹棱街3号  
中国电子大厦B座6层603室  
邮政编码：100080  
电话：+86 (10) 5875 2555  
传真：+86 (10) 5875 2558

### 成都

中国成都红星路3段1号  
国际金融中心1号办公楼17楼  
邮政编码：610021  
电话：+86 (28) 8673 3888  
传真：+86 (28) 8673 3838

### 重庆

中国重庆邹容路68号  
大都会商厦15楼1507单元  
邮政编码：400010  
电话：+86 (23) 6383 6318  
传真：+86 (23) 6383 6313

### 佛山

中国佛山灯湖东路1号  
友邦金融中心一座8层  
邮政编码：528200  
电话：+86 (757) 8163 0163  
传真：+86 (757) 8163 0168

### 福州

中国福州五四路137号  
信和广场12楼1203A单元  
邮政编码：350003  
电话：+86 (591) 8833 1000  
传真：+86 (591) 8833 1188

### 广州

中国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东路6号  
周大福金融中心21楼  
邮政编码：510623  
电话：+86 (20) 3813 8000  
传真：+86 (20) 3813 7000

### 杭州

中国杭州民心路280号  
平安金融中心A幢12楼  
邮政编码：310016  
电话：+86 (571) 2803 8000  
传真：+86 (571) 2803 8111

### 南京

中国南京珠江路1号  
珠江1号大厦46楼  
邮政编码：210008  
电话：+86 (25) 8691 2888  
传真：+86 (25) 8691 2828

### 青岛

中国青岛东海西路15号  
英德隆大厦4层  
邮政编码：266071  
电话：+86 (532) 8907 1688  
传真：+86 (532) 8907 1689

### 上海

中国上海南京西路1266号  
恒隆广场50楼  
邮政编码：200040  
电话：+86 (21) 2212 2888  
传真：+86 (21) 6288 1889

### 沈阳

中国沈阳北站路61号  
财富中心A座19层  
邮政编码：110013  
电话：+86 (24) 3128 3888  
传真：+86 (24) 3128 3899

### 深圳

中国深圳深南东路5001号  
华润大厦9楼  
邮政编码：518001  
电话：+86 (755) 2547 1000  
传真：+86 (755) 8266 8930

### 天津

中国天津大沽北路2号  
天津环球金融中心  
津塔写字楼40层06单元  
邮政编码：300020  
电话：+86 (22) 2329 6238  
传真：+86 (22) 2329 6233

### 厦门

中国厦门鹭江道8号  
国际银行大厦12楼  
邮政编码：361001  
电话：+86 (592) 2150 888  
传真：+86 (592) 2150 999

## 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

### 香港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  
太子大厦8楼  
香港铜锣湾轩尼诗道500号  
希慎广场23楼  
电话：+852 2522 6022  
传真：+852 2845 2588

### 澳门

澳门苏亚利斯博士大马路  
中国银行大厦24楼BC室  
电话：+853 2878 1092  
传真：+853 2878 1096

[kpmg.com/cn](http://kpmg.com/cn)

本刊物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数据，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数据在阁下收取本刊物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本刊物所载资料行事。

© 2017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 香港合伙制事务所，是与瑞士实体 — 毕马威国际合作组织（“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网络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香港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属于毕马威国际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刊物编号：HK-FS17-0001c

二零一七年七月印刷